

南華大學
歐洲研究所
碩士論文

從德國移民子女教育探討
南投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

German Education for Immigrant Children
with Nantou's "National New Immigrants
Torch Project Action Plan"

研究生：陳重文
指導教授：邱昭憲博士
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11 日

南 華 大 學
歐 洲 研 究 所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從德國移民子女教育探討南投縣
「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

研究生：陳重文

經考試合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邱昭憲
鍾志明
林壽和

指導教授：邱昭憲

系主任(所長)：鍾志明

口試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一日

摘要

隨著政治、經商、移民、留學、工作等因素，促使台灣朝向國際化、全球化、經濟自由化發展進而跨國婚姻的快速成長，新住民也隨之增加。在目前少子化的台灣社會，其所生的子女已是台灣新生人口的重要來源。新住民與台灣人士所生育的下一代—新住民子女，緩合了台灣社會生育率的持續下探，隨著新新住民子女占台灣新生兒的比率逐年增加的趨勢，未來新住民子女將是台灣社會的另一股人力資源。

德國與台灣有相雷同之處，早在國年前就已經面對人口負成長及新住民占總人口數增加的問題，德國已經由聯邦政府及各邦政府執行因應計畫。台灣新住民子女的照顧、養育和教育成為當前台灣的重大議題。德國之經驗將可供參酌，並採取有效的因應策略。

本研究目的首在探討以德國移民子女教育與「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在南投縣之研究，均以「教育」促進新住民子女生活適應及以多元文化為前提來協助新住民及其子女融入。本研究針對上述研究結果，建議政府、社會、學校等相關機構協助新住民，才能提升更好的競爭力，為台灣社會的未來發展奠基。

關鍵詞：德國、移民、新住民、新住民子女、火炬計畫

Abstract

With the political, business, immigration, study, work, etc., to promote Taiwan towards internationalization, globalization, liberalization,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the rapid growth of cross-border marriages and thus, the new residents have increased. In the current low birth rate in Taiwan society, their children born in Taiwan has been an important source of newborn population. New residents and persons fertility Taiwan next generation - the children of new immigrants, slow dropping Taiwanese society together a sustained fertility, new residents as new newborn children as a percentage of Taiwan's rising trend, the future will be a new resident children another Taiwanese society shares human resources.

Germany and Taiwan have similar resemblance early years in the country has been faced with a negative population growth and new residents of the total population increase in the number of problems have been performed in Germany in response to plans by the federal government and state governments. Taiwan's new residents to take care of their children's upbringing and education become major issues in Taiwan. Germany's experience will be available for deliberate and adopt effective coping strategies.

This study aims to investigate the first German immigrants in the education of their children and the 「National New Immigrants Torch Project Action Plan」 study in Nantou County, are 「education」 to promote the adaptation and new immigrant children living in a multicultural premise to help new immigrants and integration of their children. For the researchers, these findings suggest that the Government, society, schools and other relevant agencies to assist new residents, in order to enhance competitiveness and better for the future development of Taiwan's social foundation.

Keywords: Germany, immigrants, new immigrants, children of new immigrants, the torch Project

目錄

第壹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文獻回顧.....	3
第三節 研究方法與限制.....	9
第四節 研究章節安排.....	12
第貳章 德國移民子女教育.....	15
第一節 德國移民政策.....	15
第二節 德國移民子女教育.....	21
第三節 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現況.....	24
第參章 台灣新住民子女教育政策.....	33
第一節 台灣新移(住)民政策.....	33
第二節 台灣新住民子女教育.....	46
第三節 南投縣新住民子女教育現況.....	54
第肆章 南投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	59
第一節 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	59
第二節 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的內涵.....	63
第三節 南投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執行現況.....	66
第伍章 結論.....	81
第一節 研究發現.....	81
第二節 未來展望.....	83
參考文獻.....	87
附錄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作業原則.....	95
附錄二、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	103



表目錄

表 3-1：大陸與外國籍配偶人數按性別分	37
表 3-2：中央各部會有關新住民業務分工概況	38
表 3-3：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實施計劃	44
表 3-4：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按學年別	51
表 3-5：南投縣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	54
表 3-6：南投縣 101 學年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按鄉鎮別分	55
表 3-7：七大領域學習成就表現統計表	57
表 3-8：平均數、等第成績與分數標準對應說明表	58
表 4-1：新北市新住民火炬計畫	60
表 4-2：新住民子女人數超過 100 名之學校	67
表 4-3：新住民子女人數超過十分之一前 20 所學校	68
表 4-4：重點學校工作要項	70
表 4-5：101 學年度南投縣新住民火炬計畫執行成效	72
表 4-6：參與「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身份別統計	73
表 4-7：新住民火炬計畫家庭關懷訪視成果	75

第壹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德國對移民子女教育始於20世紀60年代的西德，其客觀原因與德國移民人口有關。有關移民子女教育問題，政府文件中最早涉及1964年5月聯邦教育部長協商會所作決議。要求在義務教育期間，對外國兒童教授德語同時應保障母語教育，由於這一決議不具有法律約束力，所以未能實現。隨著移民子女人數急劇增加，1971年12月聯邦教育部長協商會再次提出類似方案，但未能實現。原因之一，當時聯邦政府和州政府沒有明確提出將外國勞動者及其家屬融入德國社會方針。¹1997年「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發起了一項國際研究PISA（Programme for International Student Assessment學生能力國際評估計畫），它的目的是評估世界各地的教育系統每三年評估，15歲學生的能力，評量內容為閱讀，數學和科學三科素養。²德國因2000年PISA的國際比較結果不佳，促使德國「各邦文教部長會議」（Kulturministerium konferenz, KMK）將移民子弟的教育視為學校改革的一大要務。總言之，因移民子弟表現欠佳，探究原因與其受教機會有著密切的關係，是故德國聯邦政府以及邦政府擬定移民子弟的教育政策或計畫，以提高移民子弟的教育機會。

臺灣地區自1987年解嚴以來，隨著經濟自由化、政治民主化、社會多元化的驟變，在全球化與國際化的發展下，使得人與人互動交流機會頻繁，形成國人與非台灣籍人士通婚的情形趨增。隨著新住民進入台灣，³使得在社會人口結構上

¹ 劉麗麗，《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9），頁5。

² 吳清山、林天佑，《教育e辭書》，（臺北：高等教育出版社，2010），頁6。

³ 台灣的新住民族群（或稱新移民）是指從外國移民到台灣定居的人，尤指1990年代以來的新住民，大部份來自中國大陸、越南、印尼、泰國、菲律賓等國。由於佔中華民國全國總人口的比例不斷升高（中華民國內政部統計約64萬人），使得新住民有被視為台灣第五大族群的

有了改變，無形中已產生了重大的影響，面臨生活適應課題，其實是相當全面性的。從基本的語言識字溝通到生活的食衣住行育樂的習俗、習慣差異，文化與價值觀的不同以及懷孕生育撫育新住民子女的各種需求，⁴都是當前新住民所帶來的公共事務議題，整個社會風氣和下一代子女的教養與發展正在改變，它是前所未有的，也是一種新的挑戰。

從教育的觀點來看，一個國家欲具競爭力，必須不放棄每個孩子；一個社會欲豐富，必須包容融合多元文化。一個孩子的成長過程裡，父母與家人是孩子最初遇到的老師，在孩子成長的過程中，新住民正是他們碰到的第一個老師，相對的對孩子們的成長扮演著重要的角色。

台灣正逢新住民子女教育問題之際，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經驗將可供參酌。擬訂協助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及早適應，融入臺灣社會，提升其社會適應及競爭能力，已是當前政府刻不容緩之事。因此，探討新住民子女教育與發展相關問題，乃為本研究的研究動機。

本研究旨在探討以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經驗探究南投縣執行「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之成效。本研究目的乃針對上述研究結果，建議政府、社會、學校等相關機構協助新住民，才能提供新住民子女更好的教育環境，為台灣社會的未來發展奠基，並提出對於南投縣未來施行之建議。基於上述研究動機設定以下三點為本研究問題：

(一)瞭解德國移民子女教育制度

(二)瞭解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現況與問題

趨勢。

⁴ 係指父親或母親是外籍人士，但實際上居住在本國之國民，由於此種國民人口數量明顯增多，其在台灣的新出生人口比例在整理新出生人口逐漸加重，因此有一稱為「台灣之子」。新移民子女 (foreign born Taiwanese) 又可稱外籍配偶子女。

(三)探討南投縣執行「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之現況與問題

第二節 文獻回顧

文獻回顧是基於知識累積起來的，以及我們學習他人的成果上建立我們自己研究的假定上。⁵關於本文文獻回顧擬分成德國移民子女教育、新住民與新住民子女及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三部分來整理歸納。

(一)德國移民子女教育

本研究以「德國」、「移民」、「子女教育」三個關鍵詞，搜尋國家圖書館全國博碩士論文資料庫，台灣學者目前尚無相關之研究論文可供參考，僅有少部份之論文發表於期刊稍作討論。但尚有 20 篇討論德國教育相關議題及德國學齡前改革政策之論文供參。無意中卻發現大陸學者與台灣相似對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研究著墨也少，有的散見於有關德國教育或民族教育研究專著的個別章節中，部份以論文形式發表於期刊。

余曉雯的文章指出自 2000 年「國際學生評量計畫」測驗成績公布後，移民子女的教育問題再度在德國浮現，無論聯邦、各邦或地方，莫不將之視為教育改革上的重要議題，並執行各種整合及語言提升措施。⁶針對實行移民學童的語言能力之重要層面，提出需要考慮的六個面向：一、多語概念的開展。二、相關層面的整合。三、語言鑑定的實施。四、教學方式的研發。五、相關人員的培訓。六、評鑑程序的建立，期待對台灣在實行相關政策上有所助益。⁷

⁵ 朱柔若譯，W.Lawrence Neuman 著，《社會研究方法－質化與量化取向》(Social Research Methods: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Approaches)，(臺北：揚智文化，2000)，頁 174。

⁶ 余曉雯，〈德國整合與提升移民背景學生語言能力政策之探討－學前與初等教育階段〉，《教育資料集刊 2009 各國初等教育（含幼兒教育）》，第四十一輯，2009，頁 185。

⁷ 同註 6，頁 202-204。

謝斐敦的文章指出德國學者研究發現新移民子女的學業成就落後與其教育機會欠佳息息相關，為此 2002 年德國各邦青年教育部長會議頒布《教育從早期開始》協議，主張對移民子女協助應從學前教育開始投入，並以語言輔導與多元文化教育理念為兩大主軸。⁸德國移民子弟輔導計畫的一些特色：一、中央政府整合地方政府各類計畫，避免資源浪費；二、輔導內容以語言為主；三、多元文化的培育；四、活動類型多元，且重視家長的投入；五、著重教師得培育與進修。

劉麗麗的文章指出德國移民教育政策形成，受到世界範圍內多元文化教育思潮影響。跨文化教育雖在德國已經實施，但仍處於起步階段，任重道遠。⁹在德國移民教育政策評析提出三個觀感：一、跨文化教育根本目的是打破本民族中心主義，使處於支配文化地位多數者走向文化相對主義。二、跨文化教育將錯綜複雜的社會問題簡單化為「文化問題」，進而幻想通過「文化展示」消除根源於生存競爭的族群矛盾。三、德國民眾的種族優越意識尚存在，跨文化教育僅在校園廣泛支持與實施。¹⁰

岳偉、邢來順的文章指出德國為了應對移民所帶來的日益嚴重社會問題，德國逐漸形成了文化多元主義價值觀，即要求保護移民文化的多樣性，又強調構建以〈基本法〉為核心的社會共同價值標準。以文化多元主義價值觀為基礎，發展出針對移民社會的「存異求同」教育理念與政策。¹¹要求學生尊重、包容異文化，同時積極引導他們熱愛德國，接受人權、民主、法治等理念，融入主流社會。這一教育理念和政策促使德國多元族群、多元文化社會的和諧與

⁸ 謝斐敦，《及早開始：德國學前移民子女輔導計畫之解析，重新省思教育不部均等—弱勢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臺北：台灣教育社會學學會，2008年5月日），頁187。

⁹ 劉麗麗，《德國移民教育政策評析》，《理論前沿-觀察與思考》，第21期，2005，頁36。

¹⁰ 同註9，頁37。

¹¹ 岳偉、邢來順，〈文化多元主義與聯邦德國的移民教育政策〉，《華中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51卷第5期，2012，頁119。

穩定。¹²

討論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的文章中，可得知 2000 年的 PISA 測驗，讓德國看到教育制度中不公平的一面，進而積極進行一連串教育改革。德國聯邦政府要求學前教育機構注意移民與非移民兒童德語教學，訂定德語學習評鑑標準；同時給予早期個別協助。在中小學階段提升閱讀能力，以提高在 PISA 競賽成績。

(二)新住民與新台灣之子(新住民子女)

本研究以「新住民」¹³、「新台灣之子」¹⁴搜尋國家圖書館全國博碩士論文資料庫，近十年來有關新住民研究之論文多達 209 篇，多數以生活適應新住民為主；新台灣之子 46 篇以學習成就及教養問題來論及。

翁惠娟的文章指出新住民女性在台灣的婚姻生活常會遇到以下問題：1. 溝通障礙 2. 文化與社會差異 3. 自然環境適應 4. 人際認同；而研究中進一步發現大埔鄉新住民女性極需要公部門提供的協助有下列數點：1. 增加大埔鄉的輔導教育資源。2. 辦理技能研習班。3. 提供多元化的社會資源。4. 多元文化融入教育課程；希望透過公部門的協助，讓這一群新台灣人可以在這一塊土地獲得公平的對待。¹⁵

王秀芳的文章指出女性新住民參與國小補校學習情形與問題及學習歷程困擾的轉化行動與學習後的蛻變，歸納出下列結論：1. 女性新住民提升自我

¹² 同註 11，頁 125。

¹³ 新住民 (New Inhabitants) 是指一個地區中，最後到達該地定居的新居民或族群。通常是因為工作、就學、戰亂或是入籍等原因而移居該地。新住民是相對於原住民而產生的稱呼。

¹⁴ 為與本研究之主題相呼應僅在文獻上以「新台灣之子」稱之，除外以新住民子女總稱。

¹⁵ 翁惠娟，《大埔鄉新住民在台婚姻生活之研究》(嘉義：南華建築與景觀學系環境藝術所碩士論文，2013)，93-94 頁

為學習導向最為強烈，其次是以教育子女及生活便利為學習導向。2.女性新住民缺席嚴重、學員異質性高教學困難及國小補校屬附設性質招生不易等。3.面對學習困擾時，主要採取積極尋找各方面資源、以樂觀正向思考的態度、取得家人支持共識、妥善管理時間及自我調適等行動來轉化。

李淑萍的文章指出台灣自古以來就是一個移民的社會。早期來台開墾先民，或由許多族群組成、各自有一套認同的依據，但隨著時間的磨合淬鍊，大多早已認同自己是台灣一家人。新住民對於新莊地區之環境識覺與地方認同偏向正面評價。包含不同的原生國籍、教育程度及和同鄉友人的互動情形等。¹⁶

洪惠慈的文章指出新住民的家庭環境與兒童的社會能力有關聯：1 新住民的家庭環境中，父母的管教方式以民主方式居多，家庭氣氛最重要。2、兒童的社會能力普遍良好，其中又以「負責任」的能力最好，而「挫折容忍力」的能力稍差。3 家庭社經地位會影響兒童的人際關係及利社會行為的表現；母親的國籍不會影響孩子的社會能力。4、新住民家庭環境與兒童社會能力呈現顯著的正相關。5、父母管教方式及家庭氣氛能有效預測兒童的「挫折容忍力」、「人際關係」、「負責任」。¹⁷

郭淑雅的文章指出就新台灣之子初入小學時國語能力較弱，的確造成其他科目上的學習困難。例如，在數學演算上面臨應用問題時，有時因不懂題意，而無法下筆，然而透過教師、同儕的協助，且隨著年級增加，受環境互動的影響較久，學習適應漸入佳境，因國語表達能力不足對學習造成的影響，逐漸在降低。

¹⁶ 李淑萍，《新北市新莊區新住民之環境識覺與地方認同研究》(台北：市北師社會學習領域教學碩士論文，2011)，頁 89-94。

¹⁷ 洪惠慈，《新住民家庭環境與兒童社會能力之研究》(高雄：樹德兒童與家庭服務系碩士論文，2011)，頁 111-117。

就整體學習方面，教師對待的方式，往往取決於學生的需求，非因其新台灣之子的身分，而給予特別的對待或關注。在同儕互動上，受新台灣之子個人氣質影響，在人際交往上傾向被動，並未因母親跨國婚姻身分而有歧視的情形產生。在小班教學環境下，學生參與課堂討論的機會也隨之增加，教師較能適時給予回饋與指導。且新台灣之子對學校、教師的觀感也都抱持正面肯定，師生之間共同營造一個良好、愉悅的學習氛圍，對新台灣之子的學習適應具有正面的影響。¹⁸

張敏華的文章指出在關懷新台灣之子的同時，希望提醒媒體及社會大眾，產生特定形象認知時能更為謹慎，避免偏見與歧視的產生。新台灣之子在媒體主要呈現七個特定框架為：「學習表現」、「家庭背景」、「社會福利」、「生活適應」、「社會問題」、「身心發展」、「身分差異」。然而在整體形象上有別於過去弱勢族群媒體形象多以負面居多的研究結果，新台灣之子在媒體呈現上是正面略多於負面。¹⁹

張茂源、吳金香的文章指出多元文化教育是一種觀念或是概念，主張學生不論性別、社會階層、種族、宗教、特殊性或文化特質，在學校都應獲得平等學習機會。落實多元文化教育於學校教育中，透過教育改革運動的推動，從課程、教材、師生互動中，教導對弱勢族群的尊重。培養關懷、容忍多元歧異的和諧氛圍，創造友善校園。²⁰

陳俊良、桂田愛的文章指出新台灣之子的教育優劣重要的是台灣新郎與家族對新住民理解與幫助，以及需要整個社會協助，才能讓新住民感受到溫暖的

¹⁸ 郭淑雅，《新台灣之子的學習適應圖像--一種民族誌研究的探索》(嘉義：中正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頁 1-7。

¹⁹ 張敏華，《新台灣之子的媒體形象:外籍配偶子女之新聞框架研究》(嘉義：中正電訊傳播研究所碩士論文，2004)，頁 127-130。

²⁰ 張茂源、吳金香，〈論多元文化與新台灣之子的教育〉，《研習資訊》，第 24 卷第 2 期，2007，頁 99。

家庭與社會，也才能提供新台灣之子更好的教育環境。其次，平常心看待新台灣之子，目前彷彿成了「新弱勢族群」的代名詞。新住民家庭需要社會的溫暖，是不爭的事實，但更需要同其他族群有個符合社會正義、公平競爭的環境，讓新台灣之子有尊嚴的成長。²¹

(三)新住民火炬計畫

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目前尚無相關之研究論文可供參考，現階段是一試辦性計畫，其考核評估中即定義為「本計畫執行情形及辦理成效，採滾動式管理，定期召開會議檢討」。²²以現況來論述本研究僅就以新北市(原臺北縣)實施兩年之經驗作為文獻之參考。

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緣於源於新北市政府，為提供新住民關懷、服務與教育輔導，於2007年訂定「新住民火炬計畫」，該計畫之推動，成功建立具體的新住民輔導模式。內政部認為值得推廣至全國，遂指示入出國及移民署(以下稱移民署)積極規劃推動。關懷照顧新住民及其子女，促進多元文化融合瞭解，建立溫馨關懷的社會。「幸福北縣，我們的家」成為全國第1個結合民間贊助並以鄉鎮市為區域的新住民輔導計畫。企業贊助僅有2年，火炬計畫在98年12月完成階段性任務。

新北市政府的實施成效：一、新住民家庭子女成績與一般孩子均數無落差。二、新住民家庭成員不願意被標籤化為新住民。三、新住民訪查，透過教師較有信任度，但教師工作繁忙無法深入訪查，影響訪查實效。四、新住民參與學校各項活動百分比不高，主因在家庭忙碌及心理障礙。五、工作坊推展啟動了各校校長及主任的對話機制與機會，有助新住民教育之推動。六、工作坊成員忙碌，對增加之工作及研討，有時未能親自參與，影響推動成效。七、新

²¹ 陳俊良、桂田愛，〈新台灣之子的教育問題研究〉，《遠東學報》，第25卷第3期，2008，頁495。

²² 滾動計畫法是按照「近細遠粗」的原則制定一定時期內的計畫，然後按照計畫的執行情況和環境變化，調整和修訂未來的計畫，並逐期向後移動，把短期計畫和中期計畫結合起來的一種計畫方法。

住民教育工作在火炬工作坊的推動下，已略具推展模式，可做為後續推動之參考。²³

第三節 研究方法與限制

(一) 研究方法

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研究牽涉之面向廣泛，以量化數據資料進行分析較難表達，本研究以文獻探討分析進行，並以國內外相關理論與文獻、政府報告、出版品及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執行之相關活動、資料、訪談等，分別進行理論與實務分析，其目的在於瞭解研究主題之現況，並藉以導出問題的癥結。

1. 文獻分析法

文獻分析法是最傳統、也是應用最廣泛的研究方法之一。其目的在於蒐集他人所做研究而與研究相關之資料予以分析、歸納、整理其研究結果與建議，以找出作為本研究之參考資料及分析之基礎。本研究所蒐集之資料，主要有下列來源：

- (1) 蒐集國內外相關的探討專書、論文及研究報告，以及期刊、書報及學術研討會資料。
- (2) 針對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執行與效能的相關文獻檢閱藉以瞭解目前國內有關議題研究之情形，再經由政府報告瞭解現況盲點、執行狀況作為分析架構核心，檢討計畫之可行性。

2. 行動研究 (Action Research)

²³ 張信務，〈新住民火炬計畫〉，發表於「台北縣新莊市多元族群幸福關懷計畫」研討會（新北市：新北市政府教育局，2007年12月18日）。

行動研究是由情境中的人針對情境中的問題進行系統性的研究。教育上的行動研究起於教室實務工作者每日教育工作中實際產生的問題，是一持續不斷的研究循環過程與努力，研究者致力於行動與反思間的緊密連結。其宗旨在改善實務，不在產生知識。是在實務工作中試驗想法，改善現狀，並透過行動研究增進實務工作者的知識與專業。行動研究的循環階段為：計畫、行動、觀察、反省。實務工作者先尋找一個研究起點、問題，釐清問題或困難所在的情境，發展行動策略並付諸實踐，並有不斷反省、檢視行動的循環過程，最後公開行動策略知識，亦即教師行動實踐知識。²⁴

行動研究是單一或多個團體或個人，基於解決問題或獲得資訊以熟悉當地的實務情境之目的，所進行之研究。所涉及的步驟事實上是相當直接了當的，這類型的研究是植基於實務工作者的興趣與需求。²⁵研究者參與南投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方案」重點學校—竹山鎮前山國小新住民幸福家庭親子生活體驗營「親子窯趣」，從教導認識竹山的農產、烘窯的製作至烤地瓜的成果，透過鄉土人文生態的了解，建立鄉土情懷及關懷環境，增進新住民對傳統風俗習慣的欣賞與認識；從參與家庭關懷訪視，了解新住民家庭與子女之生活狀況、溝通互動關係及新住民在地生活的適應，並給予新住民適時的支持與關懷，增進生活的適應能力；多元文化幸福講座—「親子間的有效溝通與合諧互動」，藉由新住民家庭與一般家庭共同參與，能認同多元文化的融合的重要性，在活動後觀察新住民家庭及其子女在溝通能力、生活表現、人際互動與生活適應能力有顯著的提升。研究者以執行者觀點，透過活動做雙向之溝通，獲得更深刻的體會。

²⁴ 教育部，〈行動研究〉，《教育部 WIKI》，〈<http://content.edu.tw/wiki/index.php/%E8%A1%8C%E5%8B%95%E7%A0%94%E7%A9%B6>〉，搜尋日期：2014年5月25日。

²⁵ 洪志成譯，Jack R. Frankel & Norman E. Wallen 著，《教育研究法規劃與評鑑》(How to design and evaluate research in education, 5th)(臺北：麥格羅希爾，2003)，頁 800。

3.自然情境觀察(Naturzlistic Observation)

自然情境觀察指的是在一種對於被觀察者而言在自然情境下所進行之觀察。研究者不會操弄任何變相，或是試圖控制被觀察者的任何行為，只是純粹的觀察並紀錄自然情況下發生的事情，有助於獲得深刻之理解。²⁶竹山鎮竹山國小多元文化美食競賽，一百多道佳餚以自助餐的方式由學校老師及廚師擔任評審，活動的熱絡讓人嘆為觀止，異國風味餐的烹調讓新住民獲得肯定；新住民母語學習—越南語，透過越南歌謠學習，邊發音邊學習說話介紹越南文化；創意作為—多元文化週：東南亞舞蹈、戲劇、手語…。豐碩的成果融入母親節之活動。研究者以參與者的角度感受族群融合的體驗。

(二) 研究限制

- 1.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是一個跨部會的方案，要評估、衡量全面成效較不易，僅就教育議題評量(活動效益、活動場次、參與人數)乃本研究之限制。
- 2.本研究僅就南投縣政府及已實施「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執行方案之學校所呈現之成果、數據做分析，而非以比對的方式作成效探討。
- 3.研究者因無法直接閱讀德文，有關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的資訊，多數以網路搜尋德國官方網站，再經翻譯軟體轉譯成中文解讀其意；或經由在德國的交換學生蒐集相關議題的史料。或許在文章的撰寫上無法深入而造成措詞不適等。

²⁶ 同註 24，頁 626-627。

第四節 研究章節安排

本論文在研究架構部分，主要先從兩個研究計畫著手，分別就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經驗與臺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針對教育議題，進行深入之研究。其次分析評估其間的優缺點，最後希望從中所得之研究發現，能夠對於我國未來對新住民之子教育的推動有所助益。

第一章為緒論：說明研究動機、目地，所採取的相關研究方法：藉由文獻回顧蒐集國內外相關的探討專書、論文及研究報告，以及期刊、書報及學術研討會資料及針對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執行與效能的相關文獻檢閱，藉以瞭解目前國內有關議題研究之情形，再經由政府報告瞭解現況盲點、執行狀況作為分析架構核心，檢討計畫之可行性。

第二章以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經驗：研究德國在移民子教育制度等內容與特色。以歷史宏觀的角度來看，移民在德國已是常態，除了語言之外，德國政府也推出許多政策來因應宗教、文化的融合。以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經驗：研究德國在移民子女教育制度等內容與特色，比對台灣近年來新移民加入後，參考學習德國的教育政策，推出我國的「新住民火炬計畫」。

第三章以台灣新移(住)民子女教育：研究台灣新住民子教育制度等內容與特色。台灣面臨迎娶新住民浪潮後所衍生的社會問題，涵蓋新移民的不適應及新移民子女因家庭背景因素造成學習上的問題，政府提出新移民終身學習計畫和多項輔導新移民子女教育計劃來改善種種問題。除了他們自身的認同之外，政府也呼籲國人要有欣賞尊重多元文化主意。

第四章以台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為研究主體，就計畫行動方

案在南投縣的執行與落實深入研究。新住民火炬計畫的目標、推動、執行，落實在新住民子女人數比例超過五十的南投縣，經由統計數據看出成效。此一計畫目標在於解決新住民語言溝通、文化適應、社會觀感和最重要的教養子女的問題，這些新住民之子女在台灣的未來意象。

第五章為結論，主要針對前述相關研究發現再次進行整理，並加以完整論述，最後則對未來相關研究提出建議。德國和台灣都以血統主義做為公民身分的取得標準，但因國際潮流及大量移民存在的社會現實，而有所改變。德國把民族文化的多樣性視為教育的財富而非負擔，台灣也依照德國的經驗推出火炬計畫，改善經濟弱勢、子女教育、生活適應的問題，不讓這股新移民潮成為社會未來的隱憂。



第貳章 德國移民子女教育

第一節 德國移民政策

移民，在歐洲並不是一個新的現象，人類永遠在遷徙。從歐洲移民歷史的角度來看始終存在。特別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開啟的歐洲整合的歷史進程，更加強了跨越國境線的移民的數量和規模。¹德國從人口外流轉變為人口湧入，從 19 世紀至 20 世紀初，許多德國人離開，但 1950 年代後許多移民前來德國，各個族群都不斷湧入，因為貿易、戰爭或其他因素前來，也許是自願或被迫，開始與德國居民同住。社會也總得融合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成員，如今移民人數大幅增加，過去從沒有這麼多人跨越各國、各洲、各種文化遷徙。

德國於 2010 年 1 月估計人口約有 8,175 萬人，為歐盟人口最多的國家並居世界人口數量第 16 位，人口密度約每平方公里 229.4 人。²德國國籍人口約佔德國人口 91%，2010 年時約有 700 萬外國公民於德國註冊，約五分之一的居民，即超過 1,600 萬人為外國人的後裔，外國人後裔中，96% 居住於柏林及前西德地區。

於 2010 年，在 810 萬個擁有 18 歲以下子女的家庭中，約 230 萬個家庭的父親或母親至少一方有外國背景，約佔此類家庭 29%，較 2005 年調查增加了兩個百分點。大多數具移民背景的家庭居住於德國西部，於 2010 年，前西德地區的移民家庭佔總家庭 32%，而前東德地區及柏林僅佔 15%。而移民家庭擁有 3 個或以上未成年子女的比率較高，比例約為 15%，而非移民家庭的比率則為

¹ 宋全成，〈論德國移民問題與社會一體化〉，《歐洲研究論壇》，2003 年 11 月 6 日，〈<http://www.sinoss.net/qikan/uploadfile/2010/1130/2008.pdf>〉。檢索日期：2014 年 1 月 1 日。

²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德國 2010 年華人人口統計推估〉，《德國 2010 年華人人口統計推估》，2011 年 7 月，頁 5，《僑務委員會統計室》，〈http://www.ocac.gov.tw/OCAC/File/Attach/249/File_257.pdf〉，檢索日期：2014 年 1 月 1 日。

9%。聯合國人口基金統計德國移民數量超過 1,000 萬人，約佔全世界 1.91 億移民的 5%，移民數量居世界第 3 位。³

2011 年人口普查 8,052 萬，其中 19% (1,530 萬) 具居移民背景，900 萬已取得德國籍，或為移民第二代，600 萬為外籍人士，有些區域和城市的移民背景民眾比例更高，法蘭克福移民比例最高，約 40%，德國三分之二移民來自其他歐洲國家，18% 來自土耳其，比例最多，移民將近占全國兩成，⁴故需要政治智慧、經濟需求、社會正義，才能讓大批移民發揮能力，讓社會受益，除了少數極端團體之外，國內各政治團體都認為這是今日重要政策，故所有移民都會獲得基礎社會服務，支持他們融入當地社會，核心在於幫助移民瞭解德國主要文化及公共生活，並幫助本地民眾瞭解與接納外來文化和習慣，讓雙方都能相互瞭解，故德國新移民政策並不壓迫文化多樣性或多元文化主義，多樣性只有每個人都學著接受其他文化才能存在，包括這個國家的政治與社會制度法則，民主國家如德國也要尊重個人，也必須理解在其他文化中，個人權利的價值或許與德國不同。

促進社會融合的起點是 2005 年元旦實施的新法律，建立新的明確架構，鼓勵移民融合，重要單位為聯邦移民與難民辦公室，而主要工作為學習德語，因為德語是參與社會各層面的途徑，包括教育、就業、社會及文化領域。

除了語言之外，移民也獲得各種服務，包括課程、諮詢與指引單位，都是聯邦政府重要政策，另一方面區域和地方政府也有許多計畫，或是非政府組織，都希望不只推動移民融合，也讓本地民眾更瞭解外國文化與習慣。

³ 德國聯邦政府，《人口移民》，〈人口移民〉，《德國聯邦統計局》〈<https://www.destatis.de/DE/ZahlenFakten/GesellschaftStaat/Bevoelkerung/MigrationIntegration/Migrationshintergrund/Tabellen/MigrationshintergrundDoppelstaatler.html>〉。檢索日期：2014 年 5 月 25 日。

⁴ 德國聯邦政府，《人口》，〈人口〉，《德國聯邦統計局》，〈<http://statistik-portal.de/Statistik-Portal/>〉。檢索日期：2014 年 5 月 1 日。

社會如今普遍認為，若移民前來，社會應該接受文化與宗教多元是常態，也是社會發展資源，這也是德國想要創造迎賓文化的政治目標。推行各種措施，不只需要新法，更需要社會各機構與組織投入。2006 年德國總理舉辦第一屆德國融合高峰會，此後每年舉行，與會代表來自政壇、媒體、公民社會、移民組織、資方組織、工作、體育機構等，透過各方對話，找出移民融合障礙與解決方案。每個人都能促進跨文化對話、意識到文化差異、改善彼此瞭解，並藉由地方活動促進融合，進而瞭解不同文化。德國伊斯蘭會議於 2006 年成立，處理穆斯林融入社會的挑戰，希望藉由長期對話，讓不同宗教背景的人士可以生活在一起。這些會議成果在於第一版國家融合方案，於 2007 年制定，包括四百項政府與非政府利害關係人的措施與自我責任，包括教育、語言、運動、媒體、就業、學術、婦孺、地方融合等，後來由 2012 年更新版國家融合行動計畫取代。⁵

茲敘述部分主要政策，以及相關多元文化主義，以建立德國移民文化。

(一) 延伸聯邦移民與難民辦公室服務

全國各地共有 26 間分處所，與地方利害關係人密切合作，推動各項融合計畫，確保各項活動能朝融合邁進，地方單位包括就業服務中心、融合課程機構、移民組織、地方社會與青年服務、地方官員等，德國各地方均有官員負責推動與協調社會融合方案。⁶

(二) 社會融合及語言課程

⁵ 霍夫麥斯特.威廉，〈跨文化對話與多元文化主義〉，發表於「2013 移民政策國際研討會暨全國新住民火炬計劃成果展」，(臺北：內政部，2013 年 11 月 19 日)，頁 160。

⁶ 〈庇護及移民信息中心〉，《德國聯邦移民難民署》，〈<http://www.bamf.de/DE/DasBAMF/IZAsylMigration/izasylmigration-node.html>〉，搜尋日期：2014 年 1 月 1 日。

自 2005 年起，融合課程為公共計畫核心要素，希望向外籍人士介紹德國語言、司法制度、文化及歷史，讓外籍人士熟悉德國生活，能夠獨立處理日常事務，不需第三方協助，適當德語能力意識民眾可處理日常情況、對話、書寫程度符合年齡及教育程度，融合課程包括六百小時的語言課程，以及 60 小時的入門介紹課程，其中包括司法、文化、歷史等資訊，但這些課程並未強迫移民同化，他們的宗教及個人權利受到保障，課程希望幫助移民在德國生活，自 2005 年起，大約百萬移民已參與課程，由公家單位或私人機構提供，至 2012 年底開課單位共 1,342 家，課程為自願參與、完全免費，但某些族群必須強制上課，例如申請歸化為德國公民，開課內容可能針對年輕人或女性等特殊需求，亦有特殊課程提供給年輕人、家長、識字能力較低的民眾。自 2005 年起已開設約 7 萬門課程。⁷

(三)成人移民諮詢

一項支持與服務移民的政策，社福組織的專業顧問經過聯邦移民與難民辦公室訓練後，協助處理個別需求，並設計特殊活動與時程，讓移民能夠上課與擁有自決生活，2012 年全國共有 806 名顧問在 593 間辦公室提供服務，27 歲以下的年輕移民亦有特殊諮詢與照顧服務，共有 13.7 萬移民已參與，又以土耳其、俄羅斯、哈薩克移民最多。

(四)融合專案

德國各地都有多項活動及專案，支持移民融合，並加強認識外國文化與習慣，其中包括社區建構、猶太移民融合、穆斯林融合等，其中亦鼓勵穆斯

⁷ 岳偉、邢來順，〈文化多元主義與聯邦德國的移民教育政策〉，《華中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 51 卷第 5 期，2012，頁 123。

林女性的社會與專業融合，也劃分在女性課程中。⁸

(五)社區建構意識地方活動

鼓勵接納多元文化主義、促進移民及地方組織相互接納、支持移民參與社會生活，例如在宗教節日前夕，各項活動邀請其他宗教的信眾前往活動或宗教現場，介紹宗教習俗與傳統。

(六)女性課程

對於來自歐洲、北美、澳洲以外國家的女性開設特別講座，這些國家或許尚未實施女性平權，主要由社福、移民、基督教機構開課，教導德國語言基本知識與專業觀點，這些講座地點鄰近女性住家，講座期間也有托育服務，這些講座相當成功，讓女性在保密和受保護環境下，擁有交流與學習空間，也鼓勵女性積極管理家務，並與外界接觸，這些講座有助整個家庭與地方社會整合。

(七)透過運動的社會融合

德國在 1989 年成立運動融合計畫，透過運動協助外籍人士融入社會，鼓勵定期參與，超過六百家運動組織因推行融合計畫、運動日、假期方案、大型賽事獲得財政補助。Mezul Ozil 及 Sami Khedira，兩人都是德國足球員，都生於德國，家族分別來自土耳其與伊朗，都是穆斯林，參與德國國家代表隊，證明運動更有機會提高移民接觸地方社群與融合，運動讓人們跨越語言

⁸ 葉宣，〈德國政府公佈移民融合指標報告〉，《德國之聲中文網》，2009年06月11日，〈<http://dailynews.sina.com/bg/news/int/dwworld/20090611/0752345179.html>〉，檢索日期：2013年12月1日。

及文化隔閡。⁹

(八)幫助移民融入地方就業市場

修改法律，承認他國的學業或專業證照。國際合作對移民與融合非常重要，三贏領航專案是移民新策略，結合移民遷徙與勞力招募，由德國聯邦經濟與科技部（BMW i）、德國聯邦勞工與社會事務部（BMAS）以及聯邦職訓局（BA）共同合作，發展永續新工具，在國際上招募合格勞工，填補企業職缺，重點在於結合德國勞動市場利益、來源國與移民本身，讓各方都能得利，透過訓練，員工有機會提升職場技能，回到來源國亦可繼續運用，幫助移民回國後建立新的創新架構，這項計畫可向國際徵才，這些機構也都遵守與政府單位的協議，而最後一步則是在來源國提供移民準備課程。整體而言，新政策工具與各政治與社會單位共同努力，讓德國移民融合工作大幅改善，也是多元文化社會必要的跨文化對話。¹⁰

(九)網路資訊來源

make-it-in Germany¹¹ 與 Welcome to Germany「歡迎來到德國」網站提供就業機會、指引、資訊，幫助在德國開啟新生活，其中為短期及長期移民準備實用資訊，故可在來到德國前後就開始移民過程。¹²

整體而言，實際的多元文化有效促進移民融合德國社會。為了移民所帶來

⁹ 郭琇真，〈移民問題 德、星學者談解套方式〉，《台灣立報》，2013年11月19日，〈<http://www.lhpao.com/?action-viewnews-itemid-135286>〉。搜尋日期：2014年7月1日。

¹⁰ 〈在德國立業〉，《德國聯邦經濟與科技部（BMW i）、德國聯邦勞工與社會事務部（BMAS）以及聯邦職訓局（BA）》〈<http://www.make-it-in-germany.com/>〉。搜尋日期：2014年1月1日。

¹¹ 同注10。

¹² 〈歡迎來到德國〉，《德國聯邦移民與難政局》，〈<http://bamf.de/EN/Wilkommen/Wilkommen-nide.html>〉。搜尋日期：2014年1月1日。

的日益嚴重的社會問題，德國逐漸形成文化多元主義價值觀，即要求保護移民文化的多樣性，又強調構建以《基本法》為核心的社會共同價值標準。以文化多元主義價值觀為基礎，德國發展出針對移民社會的「存異求同」教育理念與政策，一方面承認當今德國多元文化並存的事實，教育學會尊重、包容異文化，學會與擁有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和諧相處，保護移民非主流文化和社會文化多樣性；另一方面又引導學生認同一種社會共同價值觀，宣導融入主流文化，實現文化的繁榮和社會的穩定。移民社會的教育理念與政策從入學要求、課程設置與標準、畢業資格考試、師資培養等方面對德國傳統的學校教育構成了衝擊。

第二節 德國移民子女教育

德國採聯邦制度，教育及文化事務屬於各邦所管轄，為了協調各邦文教事務，特成立「德國各邦文教部長常設會議」(Kultusministerkonferenz, 簡稱 KMK)。該會議為了加強新移民家庭兒童及青少年的教育投資，以促進融合，將與「德國聯邦移民難民融合署」(Beauftragte der Bundesregierung fuer Migration, Fluechtlinge und Integration)加強合作，共同成立「透過教育促進融合」(Integration durch Bildung)工作小組。¹³

根據統計，德國新移民家庭子女輟學率大約是德國學生的一倍，在部份學校新移民家庭子女人數已經超過德國學生的人數。「德國聯邦移民難民融合署」署長 Maria Boehmer 女士表示，德國工商界專業人才短缺，所以應該加強發掘新移民家庭兒童及青少年的潛力，若能透過教育讓他們融入德國社會，將是全民之福，社會大眾皆可因此受惠。反之，如果刪減教育經費，則將造成新移民家庭子女輸在起跑點上，加深社會的不平等發展現象。常設會議主席 Ludwig Spaenle 先生表示：將與「移民署」加強合作，降低新移民家庭學生輟學率，提

¹³ 何慧群，〈德國教育行政制度的改革〉，黃正傑主編，《各國教育改革動向》(台北：師大書苑，2001)，頁 137。

高其職業教育接受率，統合各方相關資源及計畫，提供給學力較差的學生特別的協助。

具體的措施還有：加強新移民家庭子女的德語教育、加強與新移民家庭家長溝通、增聘來自新移民家庭的教師，因為這類教師一方面可提供新移民正面的表率，另一方面他們對新移民的文化也比較瞭解。此外，也將在法律上明確規定如何認可外國學歷，以利新移民在德國順利繼續就學或就業。¹⁴

為了貫徹文化多元主義的價值觀，在包容和尊重外來移民文化的同時弘揚主流文化，使外來移民儘快融入德國主流社會，必須以相應的移民教育理念為基礎，實施合適的移民教育政策¹⁵。根據聯邦德國學者的看法德國移民教育政策的發展可劃分為幾個階段：

(一) 20 世紀 60 年代到德國重新統一

西德對外國勞工子女採取的是一種同化教育政策。即通過開設外語補習班配備專門對外語教學老師等措施來使其順利進入西德學校學習以便將來能夠在西德獲得經濟自立。由於美國民權運動的影響全球範圍內多元文化教育的興起和移民問題的政治化，德國移民教育政策開始逐步從同化教育向強調文化獨立和平等的多元文化教育發展。1964 年 5 月聯邦德國各邦文教部長聯席會議建議，在義務教育期間對外國兒童教授德語的同時應保障他們的母語教育。1971 年 12 月，文教部長聯席會議再次提出類似方針。但由於當時的聯邦德國沒有形成明確的移民政策，建議並未被付諸實施¹⁶。

¹⁴ 教育部駐德國代表處教育組，〈德國將加強新移民兒童及青少年教育投資〉，《教育部》，2010 年 5 月 27 日，〈http://epaper.edu.tw/windows.aspx?windows_sn=5816〉。搜尋日期：2014 年 1 月 1 日。

¹⁵ 陳惠邦，《德國教育》，(台北：師大書苑，2001)，頁 300。

¹⁶ 同註 7，頁 121。

1977年6月歐盟發布指導綱要，主張歐盟國家出身的勞動者子女有權在學校學習本民族的語言和文化。根據這一要求，聯邦德國政府於1979年9月首次提出了專門針對外國勞工子女的綜合教育計劃。¹⁷隨著移民問題由經濟、社會問題上升為政治問題，聯邦德國各州開始進一步為來自非西方文化圈的移民制定相應的教育政策和課程計劃。即便如此德國政府並沒有一味推行多元文化主義政策，而是堅持主流文化的價值。1987年聯邦及州教育促進委員會（簡稱BLK）發起了一系列以「推動外國兒童和青少年融入德國教育制度」為主題的活動，一方面鼓勵接受外來移民文化，另一方面顯現「融入」主流文化。這種政策對緩和 cultural 衝突、推動移民子女「入學的正常化」有較大的作用。

（二）統一後到 21 世紀初

多元文化教育凸顯出文化差異性、要求不同文化平等相處，互相學習。跨文化教育則要求關注不同文化之間的相互作用，在尊重文化差異性的基礎上實現文化和社會整合。1996年，德國各州文教部長聯席會議公佈《關於中小學跨文化教育的建議》，終於將跨文化主義納入了一般教育政策。德國的移民教育進入「同化主義階段」實際上是要求強制性文化融入，即外來移民要放棄本身的文化，努力全面適應本土文化。從尊重差異向強調融入的轉移趨勢。雖然強調移民文化融入，要求移民適應德國文化，但並沒有要求移民放棄母國文化，仍存在文化多元主義價值觀。¹⁸

1996年文教部長聯席會議《關於中小學跨文化教育的建議》的「目標」要求所有中小學生轉變思維和行為方式，接受人性倫理基礎以及自由負責、民族團結與諒解、民主、容忍等原則...。聯邦議院2005年通過的《移民法》

¹⁷ 同註7，頁121。

¹⁸ 同註7，頁121-122。

專門在《居住法案》列入了「融入要求」，其中設立了專門針對移民的融入課程，要求參加者熟悉德國的語言、歷史、人文和法律制度，使外來移民在經濟、文化、社會等各方面全面融入德國。

2007 年聯邦政府通過的《國家融入計劃》則對移民融入課程進行了評估與完善，要求德語課應該以德國法律、歷史和文化為核心。2010 年聯邦政府又通過《聯邦境內融入方案》，對《國家融入計劃》中的移民融入教育目標制進行了細化和拓深。方案將移民融入教育的目標定位於「讓所有具有移民背景的人平等地參與經濟、社會、文化和政治生活」，並強調只有「所有社會成員有共同的意願、承認《基本法》價值觀並承擔起社會責任」時，才能實現融入。

德國政府將《基本法》價值觀納入移民母國語言和文化教育中，試圖在不傷害移民宗教感情的前提下，幫助移民理解和接受德國的社會價值和道德規範，以解決由於宗教信仰、風俗習慣和道德原則差異所帶來的社會緊張等問題，促進社會文化整合。

第三節 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現況

自 2000 年起「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每三年舉辦一次「國際學生評量計畫(PISA)」，如今已成為評估各國基礎教育成效的重要指標。2000 年 PISA 係針對 43 個會員國學生的閱讀、數學與自然科學能力進行評量。結果發現，德國學生閱讀能力的排名落後芬蘭、加拿大等 17 個國家；數學方面的排名落後於日本、韓國等 21 個國家；自然科學落後日本、芬蘭等 8 個國家，這樣的結果在德國引起多方的探討，其中特別討論是否因外來移民子女的表現不佳，影響了德

國學生整體的成績表現。¹⁹

根據 PISA2000 年的國際比較，德國移民子弟其父母都是移民的，只有約 2% 的學生其閱讀表現極佳；約 20% 的學生其閱讀表現極弱；另外差不多 50% 的學生其閱讀連「基本能力一」都無法達成。另外研究顯示德國移民子弟有超過 40% 的在數學與閱讀能力有顯著的問題，深究德國移民子弟學習欠佳之因，跟其他國家相較，德國學校提供給移民子弟的教育機會，相對的低弱。早在第一次 PISA 報告出來的時候，德國「各邦文教部長會議」將移民子弟的輔導教育視為學校改革的一大要務。總之因移民子弟表現欠佳，探究原因與其受教機會有著密切的關係，故德國聯邦政府以及邦政府擬定移民子女教育政策或計畫，以提高教育機會²⁰。

德國 Rheiiland-Pfalz (萊茵蘭-法爾茨邦)提供新移民子女免費德語課程：德國採聯邦制度，教育及文化事務屬於各邦所管轄。「萊茵蘭-法爾茨」為了提高新移民家庭子女的德語能力，在 4 月復活節假期期間提供免費的德語課程 (Feriensprachkurse)。每期 40 節課，合辦對象是各地的「社區大學」(Volkshochschule)。這項計畫的主要目的是為了協助義務教育階段之新移民家庭的兒童及青少年學習德語，以利課業學習並融入德國社會，促進學習機會均等，最早是從去年暑假開始辦理的，今年 4 月復活節則擴大到 8 個重要城鎮舉行：Pirmasens, Gerolstein, Bingen, Zweibruecken, Kaiserslautern, Koblenz, Speyer, Rhein-Lahn。該計畫的特色是，它是多個部門的合作執行的，亦即教育部、社會部、外國人事務委員會、社區大學聯盟，期望讓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市民們共創和諧的生活(Verschiedene Kulturen - Leben gemeinsam gestalten)。²¹

¹⁹ 張淑媚，朱啟華〈德國對 PISA 的討論及對台灣教育的啟示〉，《教育資料集刊 2008 各國初等教育》，第三十七輯，2008，頁 227-229。

²⁰ 同註 19，頁 237。

²¹ 教育部駐德國代表處教育組，〈德國將提供新移民子女免費德語課程〉，《教育部》，2010

(一) Mainz(美因茲)的輔導計畫

德國 Rheinland-Pfalz 邦 Institut Interkulturelle Pädagogik(跨文化教育學研究所，簡稱 IIP)，專門負責多元文化培育的工作，其任務如下：

1. 學齡前兒童的幼兒教育

首先創造學習的環境，激發孩子們能細心聆聽和參與。語言學習是孩子們進行社交時非常重要的，孩子們學習語言與自身利益無關，而是用在情境溝通上的。一個孩子之於語言：透過語言關心別人，也透過傾聽而瞭解他人更多。在特定情況下，不僅反應出他們的感知，也是他們的興趣表達，批露出他語言的可能性。孩子語言表現的認可是非常重要，也是真正的第一語言發音。²²

2. 背包項目

在「背包幼兒園」和「背包小學」考慮到在尊重他們的生活世界和家庭的兒童的發展。不僅語言和學習計劃，反映了社會文化課題的移民家庭、學校、日常、休閒、度假、節日和宗教經驗的領域。背包的目的是促進母親的語言技能、促進德國和促進廣大兒童發展。通過指導和學習材料的幫助下讓他們做好準備，以促進母語。母親是加強他們的社會技能。

年 4 月 15 日 < http://epaper.edu.tw/windows.aspx?windows_sn=5887 >。搜尋日期：2014 年 1 月 1 日。

²² 西格弗里德·基弗，〈學齡前兒童的幼兒教育〉，《跨文化教育學研究所》，< <http://www.vhs-interkulturell.at/de/was-wir-fur-euch-tun/ff-fruhforderung/> >，檢索日期：2014 年 5 月 25 日。

每週兩小時的聯合活動，父母先與孩子在家裡練習並準備表演，在這些活動中學習文學的價值，圖畫書，歌曲，演奏和繪畫的重要性，以及語言和行動之間的聯繫，進而了解在日常孩子的發展，增加孩子的語言發展。²³

3. 語言支持

為了孩子的最佳語言發展，就必須要知道孩子們的語言要求，並察覺到自己的進步，尤其是在雙語兒童。觀察孩子的語言行為，定期舉行說明孩子的語言發展。父母的語言支持和知識教育對孩子語言評估是很重要的。觀察他們的言行舉止與其他孩子或與家長聯繫溝通。²⁴

4. 媽媽學習德語

「媽媽學習德語」是以第一語言不是德語的德國人，其子女就讀的學校優先提供資訊。媽媽學習德語是根據歐洲共同語言的語言基礎課程。課程開始於九月下旬，通常持續到六月底。因此，對於每門課程 2 個或 4 類課程。這不只是對「學習德語」也是家長和學校間的聯繫，以及提供有價值的信息給家長，涵蓋學校和教育體制、教育問題、涉及公共機構、加強自信，健康....²⁵

5. 學習輔導支援：

²³ 耶爾馬茲，〈背包項目〉，《跨文化教育學研究所》，〈<http://www.vhs-interkulturell.at/de/was-wir-fur-euch-tun/ff-rucksack-projekt/>〉，檢索日期：2014年5月25日

²⁴ 伊方，〈語言支持〉，《跨文化教育學研究所》，〈<http://www.vhs-interkulturell.at/de/was-wir-fur-euch-tun/sf-sprachforderung/>〉，檢索日期：2014年5月25日。

²⁵ 加布里埃萊，〈媽媽學德語〉，《跨文化教育學研究所》，〈<http://www.vhs-interkulturell.at/de/sf-mama-lernt-deutsch/>〉，檢索日期：2014年5月25日。

主要是針對兒童與非德國母語;如果需要的話,孩子們可以與德國母語參加。父母與第一語言不是德語與者通常沒有德國的專業技術和知識,以支持他們的孩子的學習。大多數甚至缺乏財政資源。

預期目標:1.通過學習支持和學習支持改進學校整合。2.積極完成義務教育的改進機會。3.社會融合的改善和。4.越來越多的社會和跨文化交際能力。²⁶

6.英基教育諮詢

具體而言,邀請年輕的男孩和女孩參與課程或工作。²⁷

綜觀輔導計畫,主要以下列形式呈現:「多元文化工作社團」、「教育工作者之多元文化工作社團」、「研討會」、「討論課」、「多元文化實務」、「語言課程」、「語言服務」。至於在活動的主題則是相當多元。

(二) Ludwigshafen am Rhein 路德維希港的輔導計畫

Ludwigshafen am Rhein 這個城市與鄰近的 Mannheim(曼海姆大學)合作一項計畫「語言就是力量!語言是家庭橋樑」(Sprache macht stark! Sprachbrücke Familie-Kita),該計畫的目的為針對 2-4 歲的兒童,在家庭進入幼教機構的過程中,給予協助與陪伴。²⁸這項計畫的活動內容如下:

- 1.小團體的語言輔導,人數以四個兒童為主,每個幼教機構配置 2-3 個教育專業人力。

²⁶ 希思格哈特·英格,〈學習資源〉,《跨文化教育學研究所》,〈<http://www.vhs-interkulturell.at/de/was-wir-fur-euch-tun/lf-lernforderung>〉,檢索日期:2014年5月25日。

²⁷ 西格弗里德·基弗,〈英基教育諮詢〉,《跨文化教育學研究所》,〈<http://www.vhs-interkulturell.at/de/was-wir-fur-euch-tun/zentrum-fur-interkulturelle-kompetenz/kz-esf-bildungsberatungooe/>〉,檢索日期:2014年5月25日

²⁸ 謝斐敦,《及早開始:德國學前移民子女輔導計畫之解析,重新省思教育不部均等—弱勢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臺北:台灣教育社會學學會,2008年5月日),頁197。

從語言學習的研究，我們知道兩歲至四歲的兒童，如果為他們提供一個學習環境是可發展與生俱來的能力以獲得第二語言。一個三歲的孩子在很短的時間內就可以說足夠廣泛的語言，懂得德語的基本結構。基於這個原因，語言培訓與「語言就是力量」盡早開始越好。隨著孩子在不知不覺中掌握這個年齡段的語言，就足夠了解語法的發展時，兒童對有興趣的遊戲、情況和活動都會以語言表達。

2. 學校教育平日的輔導，兒童平日的語言行為，例如穿、脫衣服，準備早餐等等。

在學校新的兒童語言發展能自然流入，所有教師特別留意注意他們語言行為的所有情況。在日常生活中，教育的主題是專門採取了和重複演練。語言隨時進行諮詢時，老師關心孩子的語言發展。三五成群的學習，讓他們有機會體驗多樣語言。

「食品和飲料」教育領域的例子：孩子們帶來的水果碗。午餐時，老師打開了水果，和所有的人分享，老師細心地從主題的詞彙，讓孩子發表在那裡買了水果和他們怎麼樣了...。在接下來的幾天裡，她的議題在教育生活有關水果議題。

3. 「親子團體」的輔導，透過團體的過程，讓家長學習如何協助兒童學習第二語言

家長是重要的第一語言支持，而成為自己的孩子榜樣。父母有移民背景都面臨著以下挑戰：一方面，他們希望孩子能接受最佳的語言訓練發展；而另一方面他們覺得沒有安全感，深怕孩子自此就無法學習母語。一般大多數家庭有移民背景都會決定跟孩子教導母語。在第二語言的學

習過程中並不排除會繼續在家以母語討論溝通。

在學校「語言，使你堅強」活動中，老師花時間去教育父母，要支持德語教育他們的孩子。例如：參加親子組與德國兒童接觸。同時在日常家庭生活情況鼓勵他們繼續與他們的孩子用德語及母語的溝通。教師會規定歌曲和遊戲的作業。讓家長和孩子們學習從不同的角度對特定的主題，同時用兩種語言進行交流的一個挑戰。

家長們積極參與，連同他們的子女和其他家庭樂趣的語言。他們無法表達自己的語言優於德國。這種密集的接觸使移民家庭的教育合作奠定了良好基礎「語言就是力量！」瞄準了德國家庭的孩子的語言需求。他們得到加強、溝通，以支持他們的孩子，例如：用遊戲、歌曲和書籍幫助孩子在語言上發展。

4.教育人力的資格培訓，培育 2-3 個可以協助兒童語言輔導的專業教師

計畫內容特色結合二個以上的主題，將語言、多元文化或親職教育揉合入同一項計畫當中。其次，活動的方式也相當多元，親子團體、親職教育、小團體輔導。

在歷史的軌跡中，不同時期的歷史背景所衍生的歷史事件是不同的，德國移民政策的變遷亦是如此。德國移民子弟輔導計畫的一些特色：²⁹

(一)中央政府整合地方政府各類計畫，避免資源浪費

德國因地方分權，且外來移民的人數不同，故各邦對於輔導外來移民的計畫各自迥異。於是在德國總理 Merkel 的呼籲之下，提出一個整體的國家計畫，

²⁹ 同註 28，頁 198-200。

並將地方邦政府現正推動的計畫予以整合。³⁰最大優點，中央聯邦政府擬定大目標與方向，由地方政府負責執行，如此一來資源可整合且互相支援，避免重疊與浪費。

(二)輔導內容以語言為主

管轄移民、難民與整合事務之國務部長認為移民子弟最關鍵的是一般的語言輔導。教育成功與整合之鑰在於德語能力。在這個大原則底下，德語能力為移民子弟輔導計畫的優先處理要務。³¹

(三)多元文化理念的培養

德國總理 Merkel 以國家整合計畫內容：對移民國而言，接納、容忍公民的投入以及忠誠意願極為重要，整合對德國而言是一種機會。德國移民來自二百多個國家，而德國社會也因這些國家的文化、社會、經濟在德國並存而產生改變。德國源自歐洲的文化也因這些國家文化的注入產生影響。多元文化理念的培育，對於國家社會的整合，社會的融合相當重要。³²

(四)活動類型多元，且重視家長的投入

「親子共讀」、「親子團體」、「家長咖啡廳」等等，都把家長當作兒童重要的輔導要員，可以看出輔導計畫相當注重家長的投入，將家長與教師視為伙伴關係。

2000 年 PISA 的研究結果像一面鏡子，讓德國聯邦政府清楚的看到教育系統的弱點。於是，德國人大步走向改革。在 2005 年時聯邦政府一下子將十年的教育經費提高 84%，投資 5 億歐元在教育上，學生的學習成績連年上升。每三

³⁰ 同註 13，頁 145。

³¹ 同註 17。

³² 同註 28，頁 199。

年一次的 PISA 考試成績，印證了德國社會努力的結果。2013 年 12 月公佈了 PISA 2012 的考試結果，在參賽的 65 個國家中，共計 51 萬學生，德國獲得第 16 名，數學成績進入前十名。³³。經過 12 年的努力，德國終於在歐洲各國的學習成績中名列前茅，將「PISA 災難」轉變成「PISA 成功」。台灣是否也能藉由德國移民子女輔導的經驗截長補短發展出台灣的新住民子女輔導計畫？



³³ 錢躍君，〈德國教育的比薩災難〉，《共識網》，2014 年 02 月 18 日，
< http://www.21ccom.net/articles/qqsw/qqgc/article_20140218100823.html >。檢索日期：2014 年 5 月 25 日。

第叁章 台灣新住民子女教育政策

台灣新住民的加入，就動機與發展階段而言與德國不同，德國是勞工與難民的融入，台灣除了少部分的勞工外更增加了婚姻關係的遷移，但大體而言，均相同面臨語言、族群、文化等各種面向的衝突，並急於群求解決途徑。德國聯邦政府公佈移民融合指標報告中，用數據指標衡量移民融入德國社會程度的設想，用來全面衡量移民融合政策在各個領域取得的進步，例如兒童早期教育與語言促進、就業市場融入以及反暴力和排外等領域。¹2012 德國教育報告：聯邦州文化部長聯席會主席提斯·拉貝（Ties Rabe）強調，「近年來，政府為移民家庭青少年受教育所做出的努力，也取得了顯著成績。移民子女的教育狀況有所改善」。²從這德國移民子女計畫的執行與推展來看，多元化主義的融入將可供我國未來進行對新住民子女教育政策導向參酌。

第一節 台灣新移(住)民政策

(一) 台灣新住民背景與問題

在經濟全球化之下，我國與東南亞各國之間的經濟差距所造成的推拉力影響是臺灣新移民主要形成的原因。臺灣自1970年代中期的男性為解決擇偶困境，即有泰國、菲律賓與印尼的引進，1980年隨著政府開放觀光與經濟南向政策，打開東南亞近鄰之門，加上國際婚姻仲介的商業促銷，促成一股迎娶新住民的浪潮。

¹ 葉宣，〈德國政府公佈移民融合指標報告〉，《德國之聲中文網》，2009年06月11日，〈<http://dailynews.sina.com/bg/news/int/dwworld/20090611/0752345179.html>〉，檢索日期：2014年7月6日。

² 劉瀟瀟，〈2012 德國教育報告：移民青少年面臨教育危機〉，《中國社會科學線上》，2012年07月2日，〈<http://www.csstoday.net/xueshuzixun/guoneixinwen/16521.html>〉，檢索日期：2014年7月6日。

目前我國所面臨之移民問題，主要在移入人口方面，不僅是社會關心的重點，也是國家發展急需掌握的事項。這波新移民潮下，改變了臺灣婚姻社會的現象。開始有新聞媒體、報章雜誌及社會研究案例的出現，來專題討論這個新興的族群，由此可見台灣來自婚姻移民的新住民對台灣社會結構的發展，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內政部對於新住民的重視，自民國 2003 年 5 月 7 日訂定「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措施」，於民國 2003 年 8 月 6 日起函通令各機關將「外籍與大陸配偶」更名為「新移民」、「新住民」，使國人漸漸正視新住民存在的價值。另為有效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落實推動整體新住民照顧輔導服務，於民國 2005 年成立「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至民國 2014 年止，分 10 年籌措，每年籌編 3 億元，總計 30 億元，持續予以新住民關懷輔導。

然而，這些婚姻移民家庭的背後隱藏著各樣生活的問題，涵蓋了政治、經濟、社會、文化、教育、社福、衛生、語言、心理、醫療照顧等層面，如下所述：

1. 生活適應不良，衍生家庭社會問題

新住民因文化差異、風俗習慣不同及語言隔閡，無法在短時間融入我國生活環境；大陸配偶雖然沒有語言障礙，但因社會制度、價值觀等差異，仍有適應不良的問題。其次，異國或兩岸婚姻多透過仲介媒合，部分新住民被視為傳宗接代的工具及廉價的勞動力，造成他們家庭地位低落，極易影響家庭和諧進而影響到婚姻。再者，新住民之生活方式及價值觀不同，在台又無親友，不易建立社區或親友支持網絡，當婚姻不順遂時或生活發生問題時即缺乏求助對象。³東南亞國籍新住民較常產生語言溝通障礙，而歐美國家則以英文為主要溝通語文，因英文為世界共通之語言，所以在語言溝通方面大多為容易；東南亞籍新住民來台容易有聽不懂的窘境，即便聽了之後未必全盤了解，加上地方風俗習慣文化之不同，社會對新住民的態度等，造成他們

³ 監察院，〈外籍新娘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相關問題案之調查報告〉，（2004），頁 7

生活適應上的種種問題。

2. 生育及優生保健問題

新住民遠嫁台灣，最重要的任務即是傳宗接代。因此，新住民在嫁到台灣不久後，幾乎都被鼓勵生育，平均結婚半年後即懷孕。⁴惟其國人配偶部分多屬中高齡、社經地位較低或身心障礙者，如未重視優生保健，恐導致其生育之子女在身心疾病影響下，容易成為先天性缺陷或發展遲緩之高危險群。

3. 在台期間就業不易，難以改善家計

由於多數新住民所嫁的家庭係屬低社經地位，往往需要她們工作養家，或者原生家庭需要她們寄錢回去。雖然勞動部於 2003 年 5 月已修改《就業服務法》，修法後新住民在取得外僑居留證後，即可從事不需取得證照便可工作的勞務性工作。⁵然而新住民受到歧視仍層出不窮，許多雇主往往要求新住民必須具備台灣的身分證，才能提供工作機會。原因在於雇主擔心遇上偷渡來台或是假結婚真工作的新住民。「出代誌的時候，誰又會來幫我們講話？」加上國人因對新住民的信任感產生存疑，使得大多數新住民在台謀職屢遭拒絕，能順利就業者確屬不易。

4. 家庭成立背景特殊，教養子女困難

由於在台灣會與新住民婚配者，通常有著較為特殊的背景條件，其家庭組成因子亦較特殊，許多資料皆顯示其子女是發展遲緩的高危險群。因

⁴ 張菁芳，〈台灣地區外籍配偶適應生活之社會需求初探〉，《中華行政學報》，第五期，2008，頁 169-170。

⁵ 邱汝娜、林維言，〈邁向多元與包容的社會—談現階段外籍與大陸配偶的照顧與輔導措施〉，《社區發展》第 105 期，2004，頁 11。

此，這些新住民子女，其先天的條件，就與本地婚生子女有一段相當的落差。其次，新住民言語的隔閡，無法正確地使用台灣的語言及文字來教導他們，且因其文化背景不同，教養方式及觀念亦與台灣人不同。

再者，其平均結婚年齡較輕，缺乏育兒的正確觀念，又加上社會資源使用能力的欠缺，使得其子女很難完全的融入台灣的生活，對其人格養成便產生重大的影響。當子女就學後，新住民因不熟悉我國文字及語言，不但無法協助其子女解決課業上的疑惑，甚至無法與老師有效溝通，其子女在先天不足又後天失調的情形下，更無法與其他小孩競爭，導致學習成就不高。⁶

5. 遭受家庭暴力，社會支持網絡薄弱

新住民遭受家庭暴力通常係因婚姻感情薄弱、婆家親友環境不友善、家務無法達到要求或丈夫情緒不穩定等，隨著新住民家暴案件的增加，且其身分的特殊性、處境的邊緣化及缺乏家庭支持系統，也突顯了新住民家庭暴力問題的嚴重性。⁷此外，由於新住民離開母國後，便中斷與娘家及過去支持系統的關係，另一方面家人擔心他們與外界接觸太多而提高自我意識，因而刻意限制其對外聯繫，將他們生活侷限在家庭。再者，其語言溝通能力亦有所限制，無法獲得更多的生活資訊及社會資源，以上狀況皆致使她們的社會支持網絡薄弱。又因其社會支持網絡薄弱，使其未能尋求適當之協助，更容易持續受到家庭暴力而處境艱難。

6. 種族歧視與媒體印象，對外籍配偶污名化

⁶ 許德便，〈澎湖縣執行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政策分析〉，《學校行政雙月刊》，第 52 期，2007，頁 247。

⁷ 劉千嘉，《大陸新娘的太台灣經驗：一個社會學的觀點》(高雄：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22 頁。

新住民常常被標籤為來自落後的東南亞地區、買賣的婚姻模式等負面說辭，在進入家庭及婚姻中自然被曲解與矮化，使之無法獲得婚姻及家庭中應得的尊重與地位。加上我國媒體對於東南亞之報導多環繞於「髒亂、落後及災難」等印象，以致形成社會大眾視其為次等公民的國際歧視。⁸而此國際歧視所衍生的社會污名桎梏著新住民的生活，使得新住民受到許多不平等的待遇與污名化的處境。

(二)新住民人口結構及政府照顧的相關政策

近年來隨著我國社會結構之轉變，經濟蓬勃發展，全球化之發展趨勢及亞洲地區形成跨國人口流動現象，婚姻結合也朝向「跨國婚姻」發展，新住民已成唯一普遍又特殊現象。依內政部 2012 年 12 月底統計資料顯示，新住民配偶（含外國、大陸及港澳配偶）人數共計 47 萬 3,144 人逐年增加中。⁹我國婚姻女性移民的來源國相當多，目前仍以大陸港澳地區與東南亞籍的配偶占多數(表 3-1)。大陸港澳地區配偶人數在 2004 年有減少的情況，來自東南亞國家與其他國家的配偶，亦逐漸降低，尤以 2005 年與 2006 年，減少的趨勢相當顯著。這兩個外配群體減少的趨勢，與政府自 2003 年底 2004 年初起，加強國境線上及境外面談措施有密切關係。¹⁰

表 3-1 大陸與外國籍配偶人數按性別分

單位：人；%

年別	總計	大陸地區				港澳地區				外國籍配偶			
		總數	比例	男	女	總數	比例	男	女	總數	比例	男	女
92(2003)	301,300	185,222	61.5	9,274	175,948	9,767	3.2	4,800	4,967	106,311	35.3	7,418	98,893
93(2004)	336,450	204,805	60.9	9,815	194,990	9,874	2.9	4,837	5,037	121,771	36.2	8,665	113,106
94(2005)	364,596	223,210	61.2	10,256	212,954	10,487	2.9	5,075	5,412	130,899	35.9	9,513	121,386

⁸ 李萍、李金瑞，〈台北市外籍配偶社會適應之研究—以越南及配偶為例〉，《社教雙月刊》，第 2 期，2004，頁 11。

⁹ 內政部，《人口政策資料彙集》，2013 年 10 月，頁 47。

¹⁰ 內政部，《人口政策白皮書》，2013 年 7 月 12 日，頁 42。

95(2006)	383,204	238,185	62.2	10,677	227,508	10,933	2.9	5,133	5,800	134,086	35.0	9,820	124,266
96(2007)	399,038	251,198	63.0	11,033	240,165	11,223	2.8	5,222	6,001	136,617	34.2	10,042	126,575
97(2008)	413,421	262,701	63.6	11,408	251,293	11,472	2.8	5,304	6,168	139,248	33.7	10,380	128,868
98(2009)	429,495	274,022	63.8	11,867	262,155	11,771	2.7	5,413	6,358	143,702	33.5	11,631	132,071
99(2010)	444,216	285,158	64.2	12,488	272,670	12,079	2.7	5,534	6,545	146,979	33.1	12,252	134,727
100(2011)	459,390	296,095	64.5	13,248	282,847	12,440	2.7	5,661	6,779	150,855	32.8	12,901	137,954
101(2012)	473,144	306,514	64.8	14,135	292,379	12,772	2.7	5,775	6,997	153,858	32.5	13,734	140,124

資料來源：內政部戶政司，《人口政策白皮書 101 年》，頁 41。<http://www.ris.gov.tw/zh_TW/252

>，搜尋日期：2014 年 2 月。註：上表各年份之數字係自 1997 年起之累計數。

政府為有效因應處理當前人口跨國流動及外來移入臺灣人口日益增多所衍生之各項問題，跨部會對新住民照顧及業務分工的情形說明：(表 3-2)。

表 3-2 中央各部會有關新住民業務分工概況

部會	聯絡窗口	辦理事項
行政院	性別平等會	關於婦女權益政策及重大措施之事項
	院本部	推廣新移民廣電節目
內政部	出入國及移民署	國境管理、移民輔導、營造多元族群文化社會、移入對象管理、總量管理、非法移民管理大陸配偶來台諮詢服務
	戶政司	我國移民政策、新移民生活適應輔導、家庭暴力防治、入籍我國相關規定、婚姻媒合業及廣告管理、新移民人口統計、提供新移民社區化服務。
衛生福利部	中央健康保險署	全民健康保險
外交部	領事事務局	建立新移民入國前輔導機制
法務部	法律事務司	法律諮詢服務
交通部	公路總局	駕照核發
勞動部	勞動力發展署	就業諮詢服務、工作許可核發
教育部	終身教育司	成人教育及家庭教育、外籍配偶資源網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 司	新移民子女教育、多元文化教育
	本部	補助推動新移民原生社會文化、公民與人權及健康醫療教學發展計畫(公私立大學校院提出申請)

資料來源：林寶安〈新移民的生活適應與政策〉，林寶安主編，《新移民與在地社會生活》，(新北市：巨流，2011)，頁 41。因 2012-2013 年中央部會組織再造，部會及負責業務變動修正。

針對新住民個人及家庭的權益及需求，內政部訂定「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

輔導措施」，依生活適應輔導、醫療優生保健、保障就業權益、提昇教育文化、協助子女教養、人身安全保護、健全法令制度及落實觀念宣導等 8 大重點工作，訂定 56 項具體措施，分別由中央 12 個部會（內政部、教育部、外交部、法務部、交通部、財政部、衛生福利部（原行政院衛生署）、新聞局（已併入行政院本部）、文化建設委員會、勞動部（原勞工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及地方政府等相關機關積極辦理。

政府機構及相關單位目前面對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秉持教育機會均等的理念制定相關法令或規定，以保障其應有的權利，並達到社會公平正義的理想實現。至於面對新住民子女的學習課題，學校規劃新住民子女課程調適方案，設法透過適切的課程設計與安排，幫助學生在生活、課業、人際、行為、文化等方面獲得良好的適應，並能快樂的學習與健康的成長。以下分為教育部推動工作及學校採行的因應對策及作法部分陳述：

1. 教育部推動的相關工作

教育部將相關工作納入四年施政主軸計畫，其相關工作推動現況如下：¹¹

(1) 建立外籍配偶終身學習體系

a. 鼓勵外籍配偶接受補習及進修教育

考量研修補習及進修教育法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就讀補習及進修學校等事宜。

b. 提供分級識字教育

補助各縣市政府廣設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分初、中、高級班），並鼓勵外籍配偶進入國中小補校級進修學校就讀，以獲得基本能力及溝通能力。

c. 規劃設立新住民學習中心

¹¹ 陳雪玉，〈發展新移民文化談外籍配偶及其子女教育輔導措施〉，《教師天地》，第 135 期，2005，頁 35-42。

配合縣市現有教育資源，以縣市為單位，設立新移民學習中心，提供新移民需求之課程，並排除其學習障礙，以強化新移民人力資源發展。

d.辦理主題交流研討活動

辦理主題交流研討會，以提供實務工作者相關資訊，促使其了解未來社會教育發展趨勢，並針對外籍配偶可能面臨困境與問題提供協助與因應策略。

e.研發外籍配偶教案及教材

進行識字教育、家庭教育及多元文化教育等之教案教材之研發，及編印相關推展手冊。

f.提供家庭教育學習活動與親子閱讀活動

補助各縣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教育學習活動及親子閱讀活動，協助了解本國家庭文化，以增益其家庭關係和諧與適應。

g.普及並深化外籍配偶學習管道

經由社教館所、社教工作站、社區大學及相關民間團體辦理外籍配偶學習活動，就近提供外籍配偶更深化之社會適應能力。

h.提供東南亞台商外籍配偶華語文學習管道

運用東南亞國家之海外台校師資，在當地辦理華語文教育班，培養台商外籍配偶華語文基本能力。

i.建立外籍配偶相關師資人才庫

辦理外籍配偶識字教育、家庭教育、親子閱讀之種子教師培訓。

j.進行跨國婚姻家庭調查研究及學術交流

委託或補助國內設有東南亞研究所之大學與東南亞國家大學就跨國際婚姻家庭進行長期調查、研究，並辦理相關國際研討會或論壇活動。

(2)辦理多元文化交流與教育成果展示活動

a.辦理外籍配偶家庭終身學習成果博覽會

辦理全國性外籍配偶成果展示活動，展現外籍配偶母國文化、服飾、飲

食及音樂藝術等各項特色，提供多元文化交流，強化族群和諧。

b.辦理多元文化週活動

以民主、法治、人權為主軸，協助外籍配偶融入台灣社會，並促使國人接納異國文化特色，建構豐富與多元文化社會。

c.辦理外國學生文化參訪交流活動

為協助外籍生正確認識社會、文化，俾有良好適應，增進友我情誼，鼓勵各大學於辦理外國學生輔導活動，多予以規劃文化參訪交流活動。

(3)了解與傳承外籍配偶母國文化

a.培植外籍配偶母國文化傳承種子

針對大專院校東南亞籍學生及僑生、在台久居外籍配偶等，進行文化傳承種子培訓。

b.辦理外籍配偶母國文化傳承教育活動

以親子共學方式規劃辦理外籍配偶原生國語文、文化及音樂舞蹈等共學活動。

c.加強國人多元文化認知與國內文化交流

輔導外籍配偶母國文化傳承教育，並加強多元家庭與性別平等觀念宣導。

(4)設置外籍配偶教育專題網站

內容涵蓋外籍配偶相關政策、統計、措施、成果、教案教材發表、多元文化教材、展演內容與相關網站連結等，亦可作為一可能之網路社群討論區。

(5)督導各縣市政府落實外籍配偶之教育服務

配合專案評鑑、訪查各縣市之中央補助款執行成效時，瞭解其外籍配偶推動成果，對於表現績效優良，予以實質獎勵。

2.學校採行的因應對策及作法：¹²

(1)成立應對執行組織

¹² 張憲庭，〈關懷弱勢—談外籍配偶子女教育問題〉，《國教世紀》，第 214 期，2005，頁 93-98。

學校應成立「外籍配偶子女學校教育輔導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邀集校內同仁及校外人士加入，盡速擬訂外籍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

(2)活動的配合

a.辦理並加強各項親職教育，協助文化融合對於外籍新娘普遍缺乏教養智能的情況，學校應該規劃親職教育活動，以提升子女的教育成效。

b.家庭訪問、建立資料

對於新台灣之子的家庭教育輔導，可透過家庭聯絡簿、電話聯絡及家庭訪問的方式，了解家庭經濟情況、生活背景及父母管教態度，並建立詳細的輔導資料，提供學校作為訂定相關輔導措施之參考。

c.推展多元化的社團活動

學校應配合學區環境、條件及師資專長，發展多元且具特色的活動或社團，落實教育「學生充分實現潛能」的目標。

(3)辦理各項研習，提昇教師輔導及教學知能

a.提昇教師行為辨識能力，觀察學童在校學習及生活適應狀況，適時、及時給予協助及輔導，發揮教師一級輔導預防功能，以減少日後嚴重問題的產生。

b.提昇教師教學能力，定期舉辦各領域教材教法研討會，進而提高學生學習成就，建立自信心及學習興趣。

c.建立學校個案輔導資料，召開會議，集眾人之智慧協助解決該生之學習及生活問題。

d.推動「認輔制度」，並定期舉行工作研討會，做成相關紀錄，提升工作成效。

(4)加強課業輔導及補救教學

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已列入教育部教育優先區計畫指標項目之一，學校及教師應該妥善運用課業輔導的經費與時間，加強對上述學生的課業輔導。

(5)社區人力資源的運用

結合社區人力資源，建立輔導網路，協助學校推動輔導工作。家長會、義工媽媽、社區中的專業社工人員，針對部分較為特殊的個案，進行心理建設及輔導。

(6)辦理各項外籍配偶成長團體

因為語言、文字的障礙，外籍新娘無法適度的參與子女受教育系統的活動，也無法提供相關的協助。因此，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識字班或其他成長團體，除協助其學習語言外，也有利於適應台灣社會，對於將來孩子求學過程中的指導，也有直接的助益。

(7)優秀外籍新娘功能的發揮

外籍新娘中不乏生活適應良好、語言學習成功、表現優秀者，善用其經驗的分享及帶頭作用或培訓成雙語種子教師，為外籍新娘樹立良好的學習榜樣，成效應該不錯。

2005年3月為進一步強化新移民協助體系，爰規劃分10年籌措編列總額30億成立「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以有效整合各界資源，提高外籍配偶的教育水平與素養，並完善外籍配偶照顧輔導網絡，開發新移入人力資源。除了執行中央政府、直轄市、縣（市）政府及非營利之民間團體所申請補助的計畫或研究案以外，2006年亦訂定了「外籍配偶生活輔導、語言學習及子女課後照顧實施計畫」及「內政部設置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實施計畫」（表3-3），2項大型計畫案分別由全國各地方政府全面推動。

表 3-3 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實施計劃

期程	94.03-96.12	97.01-100.12	101.01-103.12
階段	開辦宣導階段	擴充協調階段	整合完備階段
	<p>1.輔導、補助各地方政府分別於轄區內設置 1 處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p> <p>(1) 強化各家庭服務中心個案發掘、個案處遇與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之能力，並建立執行績效之評估量化指標。</p> <p>(2) 完成現有外籍配偶相關資源之盤點與統整等工作，並持續建置相關服務方案與資源網絡，提供整合性之服務。</p> <p>2.推動設置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p> <p>(1) 為使家庭服務中心之服務觸角得以深入社區，家庭服務中心應連結、整合轄內外籍配偶服務據點之設置，建立完整與社區化之服務輸送網絡；使服務據點除提供休</p>	<p>1.持續推動全國各鄉鎮設置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至 100 年度，預計設置 250 個服務據點。</p> <p>2.協助各地方政府持續建置並整合以外籍配偶及其家庭需求為導向之社會福利資源與服務方案網絡。</p> <p>3.建立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之溝通聯繫網絡，促進相關資源、訊息、服務經驗之傳遞與連結。</p>	<p>1.完成全國各鄉鎮設置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至 103 年度，預計設置 368 個服務據點（平均每個鄉鎮設置 1 處），並與家庭服務中心形成整體之服務輸送網絡。</p> <p>2.協調、整合各項服務網絡體系，建立科技整合服務網絡及公私部門夥伴式服務機制。</p> <p>3.合理分配服務資源，縮短各地方政府推動外籍配偶相關工作的城鄉差距。</p> <p>4.培植各地方政府規劃與執行能力；並輔導各地方政府逐步接手辦理未來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之持續運作與發展。</p>

	閒、聯誼等功能外，更成為家庭服務中心個案諮詢、服務與轉介之窗口。 (2)推動全國各鄉鎮設置外籍配偶社區服務據點，至 96 年度，預計設置 120 個服務據點。		
--	--	--	--

資料來源：內政部委託，〈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績效指標建構之研究〉，《台北：財團法人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成之約，(2009)，頁 68-69。

2007 年 1 月 2 日，移民署的成立，可視為當局重視臺灣新住民議題的宣佈。此前以「入出境管理局」處理移民相關事務。從 1999 年 5 月，「入出國及移民法」公佈施行，經七年餘的運作遂而有內政部設置之舉。移民署願景工作之一係整合新移民輔導體系，最終目的為提升新住民在臺生活適應能力，使其能順利適應我國生活環境，共創多元和諧社會。移民署在全國二十五縣市均設立服務站及專勤隊提供各項服務，除了積極辦理新移民之照顧輔導外，並加強宣導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之相關訊息，使新住民能充分獲得資訊及感受政府的用心與關懷。

移民署推展新住民輔導服務內容，除了提供新住民在臺生活諮詢熱線外，同時在新住民照顧輔導網頁上亦提供資源手冊有關居留定居問題諮詢機構、教育文化、就業相關、醫療衛生、人身安全資訊、社福、親職教育諮詢、交通資訊、法律問題、大陸配偶、外籍勞工相關機構單位之聯絡地址與電話訊息。移民署另提供轉介服務、關懷訪視、宣導法令、參與移民輔導相關活動、宣導文宣、參與地方聯繫會報、志工服務、通譯服務等，落實保障新移民權益與需求。

此外，移民署亦提供外國人在臺生活諮詢服務網、雙週國際生活環境電子報、移民月刊等供網頁訊息瀏覽。¹³

政府及相關單位對新住民照顧輔導，係以「融合新血，共建和諧多元新社會」及「社會照護」的積極態度與整體的視野，關注並因應新移民所衍生的問題，協助新住民維持家庭功能，進而照顧輔導其子女之教育，俾利其適應與學習。

第二節 台灣新住民子女教育

(一)新住民子女背景與問題

家庭是人一出生下來第一個接受教育的場所，父母是兒童第一個教師，所以家庭教育是人類的第一個教育，家庭的影響力相當大，所以家庭教育可以說是為時最長的一種教育，其對兒童體格、人格、智慧、價值觀、情緒、生活技能等方面的影響可說是既深且遠，所以說家庭教育對兒童成長的影響力最大亦不為過。但是這些新住民的子女，出生在這種較弱勢的家庭中，究竟面臨哪些難題，又該採取哪些補救之道呢？

歸納新住民子女教育問題，有些是屬於個人因素，有些是屬於環境因素，有些是與環境交互作用下的因素。先就新住民子女個人問題作一歸納條列，再就新住民子女教育問題作綜合歸納相關研究：

1.新住民子女本身所遭遇的問題：¹⁴

¹³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2010）。<
<http://iff.immigration.gov.tw/ct.asp?xItem=1087983&CtNode=31663&mp=1>>

¹⁴ 蔡榮貴等，〈台灣外籍配偶子女教育問題與因應策略〉。《台灣教育》，626期，2004，頁32-37。

- (1) 帶有口音腔調易被取笑。
- (2) 易被種族歧視、標籤化。
- (3) 無法自我認同看輕自己，缺乏自信感到自卑產生疏離。
- (4) 學業適應不良多發生在一、二年級甚至學前。
- (5) 認知性科目方面需要加強。
- (6) 語言學習與語言結構較差、數學次之。

其餘國小中高年級新住民子女與非新住民子女無論在生活適應、學習適應或整體適應的自我評估表現上皆相近，無太大差異。

2.新住民子女教育問題

(1) 適應環境困擾，影響子女心智發展

一般而言，高齡、社經地位低或身心障礙者迎娶新住民的台灣男性比例較高，不同生活背景的兩個人要相處在一起，都需要一段適應期，更何況是跨國婚姻所組成的家庭，需要面對與配偶、家人或鄰居的適應與衝突問題。如果家庭成員無法同心協力度過困境，除了婚姻危機外，更可能造成新住民個人的身心壓力，更對下一代的智能發展、生活習慣、人格發展、人際互動等，產生不利的影響。

(2) 語言溝通障礙，子女學習發展受限

新住民能使用的國語或台語有限，小孩子的生活或學業問題有困難時，媽媽的語言能力無法讓孩童充分的了解，因此學童在學習發展上，可能比同齡的同學落後，產生自卑感及無力感。

(3) 缺乏育兒知識，不易勝任母親責任

有些新住民可能受教有限或年輕就懷孕，在語言不通、生活未適應的情況下就需擔任母職，形成「女孩帶小孩」的情況，在照顧嬰兒知識不足下，對於未來的子女教育是極為沉重的負擔，也因此影響子女的發展與教育問題。

(4) 子女易有發展緩慢的現象，增加教育子女困難

由於新住民出身背景多屬教育水較低、社經地位較弱的社會階層，而台灣的配偶又大部分也是教育水較低社經地位較弱或身心障礙的男性，在健康、經濟、教育都屬於弱勢的情形下，產下的孩童較易有發展遲緩的現象，根據高雄長庚醫院研究高屏 109 對新住民與子女的身心狀態，結果發現，四成的東南亞新住民有憂鬱傾向，二成五的下一代有發展遲緩的情形。

15

(5) 婚姻形同買賣，子女缺乏有利環境

國內多數大陸及外籍新娘透過買賣式仲介媒合來台，常被視為傳宗接代工具及廉價勞力，在生活習慣或思考模式差異甚大的情形下，外籍配偶與先生極易產生婚姻衝突問題，在雙方無法容忍、體諒時，可能常吵架，甚至以離婚、逃跑收場，孩童因此無法獲得充裕的照顧與關懷，缺乏有利的生長環境。

(6) 居於經濟弱勢，缺乏自我謀生能力

不管外籍新娘或配偶家庭，多數屬於經濟弱勢的家庭，夫妻為了生活來源，忙於生活打拼，而缺乏時間關心子女，家庭中的學習環境、衛生與生活環境較不完善；如果夫妻雙方又無一技之長，缺乏工作機會，那就更

¹⁵ 吳清山。〈外籍新娘子女教育問題及其因應策略〉。《師友》，第 441 期，2004，頁 6-12。

無法提供孩童有利的生活環境。

(7) 處於文化隔閡，社交範圍相當受限制

當一個人面對不同文化或在一個新的文化環境下，難免會產生「文化的震撼」。新住民子女因此常面臨種族歧視的現象，此外，由於社會媒體對外籍配偶負面標籤化的結果，使得新住民的子女會出現貶抑母親的偏差行為，甚至產生自卑的心理，¹⁶因母親的身分問題導致進入國小的新住民子女無法自我認同，看清自己，影響其人際溝通與學業發展。

(8) 教育資源不足，教師意願與動機需要提升

學校教育資源不足，目前的補救教學與課業輔導較為片段，且輔導外籍配偶子女將增加基層教師的負擔，另一方面外籍媽媽參與補校或成教班的輟學率、流動率高，教師感受無力感，¹⁷政府必須提供國中小相關資源與課程，並針對新住民的學習需求開設課程，才能增加新住民的參與率，藉由對新住民的能力提升，增進新住民子女的教養成長。

台灣目前的新住民問題在於新移民的社會、文化、經濟、教育適應等，包含語言溝通、生活習慣差異、支持網路等，這些環境適應問題會牽引著新住民子女的教育問題。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非純為教育問題，應屬社會等相關層面問題。新住民進入台灣社會後，雖解決了台灣社會若干問題，也帶來新的問題，包括與家人的磨擦衝突、生活調適、未能獲得親友支持協助等。同時，新住民因語文溝通、認知觀念、飲食習慣、風俗文化、生活習慣、子女教養方式與態度等差異，造成家庭與社會適應學習困難。此外，新住民之生活適應及教育認知問題也會產生新住民子女之教育問題，再加上新住民多屬低社經背景，對其

¹⁶ 許靜芳。〈談外籍新娘子女的班級輔導〉《網路社會學通訊》，第 43 期。2004。

¹⁷ 吳清山。〈外籍新娘子女教育問題及其因應策略〉。《師友》，441 期，2004，頁 6-12。

子女教育較不重視，且新住民多未能融入當地社區，對其子女教育易有不利影響，造成新住民子女多有學習困難或生活適應困難問題，新住民子女多生長於社經地位相對弱勢的家庭裡，可能造成在文化與經濟資本薄弱而產生的學習上困難。

(二) 新住民子女人口結構及政府照顧的相關政策

為因應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急速成長，教育部自 92 學年起著手蒐集各校之基本資料，並自 93 學年起按年加以彙整分析，冀望在有限教育資源下，提供研訂具體可行教育措施之重要資訊，以強化新住民溝通能力，促使其加速融入台灣社會，並進而有效地提升其子女學習成就。依教育部「102 學年度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資料顯示，新台灣之子就讀國小人數計 15 萬 7,431 人，較 101 學年 16 萬 1,970 人，減少；占國小學生總人數 12.14%。¹⁸(參見表 3-4)

隨國人生育率持續降低，近 9 年來國小學生人數自 93 學年之 188 萬 3,533 人逐年遞減至 101 學年之 137 萬 3,375 人，其中新住民子女卻自 4 萬 907 人增加為 16 萬 1,821 人，比率亦自 2.17% 上升至 12.14%。

¹⁸ 教育部，〈102 學年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2014 年 2 月，頁 3。

表 3-4 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按學年別

學年別	國小學生數(人)	新住民子女	
		人數(人)	比率(%)
93	1,883,533	40,907	2.17
94	1,831,873	53,334	2.91
95	1,798,393	70,797	3.94
96	1,754,095	90,959	5.19
97	1,677,439	113,182	6.75
98	1,593,398	133,272	8.36
99	1,519,746	149,164	9.82
100	1,457,004	159,181	10.93
101	1,373,375	161,970	11.79
102	1,297,120	157,431	12.14

資料來源：教育部，《102 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頁 4

為因應新住民子女人數逐年成長，除符合教育發展之需要，如何協助其生活適應、學習適應、課業輔導及親師之溝通等外，並應鼓勵從小開始接受多元文化教育，希望免除偏見與歧視，以寬廣的心胸，去認識、接受、欣賞與尊重其他殊異文化的族群，進而讓新住民家庭中的子女肯定自己的族裔背景，減少新住民子女隱晦自己的身分，並能以自己的多元文化背景為榮。

我國教育部對於新住民子女教育的措施主要是根據「教育部補助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作業原則」(附錄一)，稱之為「弱勢跨國家庭子女教育處境與改進策略」其主要目的是：¹⁹

¹⁹ 教育部，〈教育部署補助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作業原則〉，《教育部》2014 年 4 月 17 日。搜尋日期：2014 年 6 月 1 日
<http://edu.law.moe.gov.tw/LawContentDetails.aspx?id=FL038611&KeyWordHL=&StyleType=1>
 >

1. 規劃教育資源分配之優先策略，持續發揮實質效益。
2. 提供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多元化資源，提升其課業基本能力。
3. 改善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受教育條件，增進自我認同適應力。
4. 引導外籍及大陸配偶進入學習型社會，共創豐富之國際文化。

教育部深覺新住民子女教育的重要性，已經將其列入教育優先區範圍，補助學校辦理親職教育、學生學習輔導等，也將規畫新住民子女，比照原住民、低收入戶或單親家庭子女等較弱勢族群學生，行文建議各縣市開放其可優先入讀公立幼稚園，讓他們在四至六歲及早接受教育，以奠定良好語文學習基礎。並且透過「弭平落差計畫」，從小學一、二年級開始為他們打基礎，每年也將規畫一到兩次的「國際日」活動，邀請外籍配偶、子女和教師齊聚一堂，提升社會的關注。

其實這些新住民的下一代，都是中華民國的國民，享有同等的社會福利與法律保障。關懷弱勢、照顧各個族群是政府及社會責無旁貸的工作，政府和社會大眾都需要一套新的價值觀，而政府應透過適切的多元文化教育宣導活動，讓社會大眾能更了解外籍配偶故鄉的文化，而能尊重接納外籍配偶及其子女，去除標籤及刻板印象，對於他們不需給予特別關愛的眼光，只要以平等、尊重的心態與其相處並給予協助支持，讓其能如同其他孩子般快樂成長。

我國政府對於新移民子女教育方面 2002 年實施策略偏重在：²⁰

1. 將新移民子女教育併入到教育優先區計畫補助指標及內涵內。
2. 補助偏遠地區國民小學增設幼稚園經費，讓新住民子女提早進入學校教育系

²⁰ 教育部，〈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五屆第四會期報告〉，《教育部業務概況報告》，2003 年 10 月 09 日，頁 24-28。《教育部綜合規劃司》，搜尋日期：2014 年 1 月 1 日 <
<http://www.edu.tw/pages/list.aspx?Node=2052&Type=1&Index=16&wid=45a6f039-fcaf-44fe-830e-50882aab1121>>

統。

- 3.針對有學習或生活適應困難學生，各縣市學校視需要設立資源班(包括分散式及集中式)。
- 4.鼓勵學校教師多進行家庭訪問與輔導。
- 5.配合地方之社會福利系統並結合學生課後照顧與個案補救教學。

教育部 2003 年為協助新住民其子女就學，已將其子女納入教育優先區計畫扶助對象，補助學校辦理親職教育、學生學習輔導等，進一步規劃施予以特別之就學輔導和家庭親職教育、多元文化教育。

自 2004 年度起由直轄市、縣(市)政府持續辦理：²¹

- 1.實施輔導活動方案：連結導引各種可資運用的現成之資源或協助發展輔導方案。
- 2.辦理親職教育研習：針對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之學校生活表現與適應狀況，包括親子、同儕、親、師、生互動關係及自我概念與效能之提昇。
- 3.舉辦「多元文化週」或「國際日」活動。
- 4.辦理教育方式研討會。
- 5.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

整體而言，我國政府對於新住民子女教育活動方面多採取的是一種經費補助的策略，提出的教育型態多為理念與宣言，較缺乏學校本位的整體實踐計畫與效益評估，以及實踐課程的型態與內涵。

²¹ 教育部，〈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五屆第五會期報告〉，《教育部業務概況報告》，2004 年 2 月 3 日。〈教育部綜合規劃司〉，搜尋日期：2014 年 1 月 1 日，頁 39-42。〈<http://www.edu.tw/pages/list.aspx?Node=2052&Type=1&Index=16&wid=45a6f039-fcaf-44fe-830e-50882aab1121>〉

第三節 南投縣新住民子女教育現況

(一) 南投縣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人數

近年來國人生育率逐年降低，對學生來源產生相當大之衝擊。而南投縣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總人數卻逐年遞增至 101 學年之 4,842 人，所占比率上升至 14.83%。(詳表 3-5)。

表 3-5 南投縣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

學年別	國小學生數 (人)	新住民子女數 (人)	新住民所佔比例 (%)
99	34,556	4,558	13.19
100	32,932	4,831	14.66
101	30,774	4,842	15.73
102	28,607	4,542	14.83

資料來源：教育部，《102 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頁 3。

(二) 本縣 101 學年國小新住民子女學生分布

主要集中於埔里鎮、草屯鎮、南投市。以鄉鎮別觀察，本縣 101 學年國小新移民子女人數以埔里鎮最多，計 788 人，占 12.58%，其次為草屯鎮 750 人，占 12.69%；南投市 727 人，占 10.58%；所佔學生比例以國姓鄉 33.61% 最高，其次為中寮鄉 32.94%；鹿谷鄉 27.81%。(詳表 3-6)。

表 3-6 南投縣 101 學年新住民子女就讀國小學生數－按鄉鎮別分

	學生人數(人)	新住民子女數(人)	新住民子女占比例(%)
總計	30,774	4,842	15.73
埔里鎮	6,259	788	12.58
草屯鎮	5,906	750	12.69
南投市	6,866	727	10.58
竹山鎮	3,214	674	20.97
名間鄉	1,986	462	23.26
國姓鄉	958	322	33.61
水里鄉	993	266	26.78
中寮鄉	607	200	32.94
鹿谷鄉	719	200	27.81
魚池鄉	706	163	23.08
信義鄉	1,058	139	13.13
集集鎮	581	123	21.17
仁愛鄉	921	28	3.04

資料來源：教育部，《101 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頁 48-49。

(三) 南投縣新住民子女學習成就表現分析

新住民子女的教育議題，不論從教育政策或社會關照的角度言之，已被社會大眾視為需要特別照顧或社會弱勢的一群；²²然而，這種關愛的眼光也夾帶個人或社會的價值判斷，新住民子女的問題若未提出科學事實為依據，就貿然的將其教育議題問題化，或直接貼上「語言發展遲緩」、「學習表現差」的標籤，

²² 邱汝娜、林維言，〈邁向多元與包容的社會-談現階段外籍與大陸配偶的照顧輔導措施〉，《社區發展季刊》，105 期，2004，頁 6-19。

則此一刻板印象將隨著媒體的報導逐漸擴散，不但掩沒真相，也可能誤導教育政策的制訂，甚至影響國家整體的形象，更重要的，將違背教育本質而傷害這些無辜的學童。

茲將國立教育資料館針對本縣具有新住民子女的國小學校所作之「新住民子女國民教育學習成就調查問卷」及「新住民子女國民教育學習成績調查表」問卷結果做敘述：問卷內容係以國民教育七大學習領域為架構，將各領域所重視的知識、技能及態度分項尋問導師的看法，以瞭解其對學童表現的觀點。另配合七大領域之基本能力編製成績調查表，一則瞭解新新住民子女在學校的學習情況，包括各領域的學習成就，俾做進一步瞭解其學習問題癥結的依據。

依據「新住民子女國民教育學習成就調查問卷」所作之結果分析：由（表 3-7）可知，全國新住民子女的「語文」總平均為 1.64(甲等)；(參表 3-8，其平均數 1.64 對照等地為甲等，對應分數 80-89 分之間)，本縣的平均值 1.74；「數學」總平均數為 1.94（甲等），本縣的平均值 2.2(乙等)，但六年級平均數 3.22 相差 1.28，需要課業學習輔導；²³「健康與體育領域」總平均 1.50（甲等），本縣的平均值 1.5；「綜合活動領域」總平均 1.43（甲等），本縣的平均值 1.43；「自然與生活科技」平均 1.64，（甲等）本縣的平均值 1.45；「藝術與人文領域」總平均 1.66，本縣的平均值 1.64。綜觀南投縣住民子女在七大學習領域的成績與全國沒有差異。

²³ 因家庭社經、因人（新住民子女）、因家長的學歷素質、因母親的中文識字影響而異，都會影響到新住民子女在課業學習上的表現。此乃由於雙親在家庭管教、生活方式、價值觀、學習期望、語言、溝通、教育程度，以及對臺灣教育的認知不一，導致其子女難以適應學校生活，且學業成就低落。

表 3-7 七大領域學習成就表現統計表

全國平均/南投縣	年 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語文 1.64/1.74	人數	217	人數	188	人數	152	人數	85	人數	45	人數	9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1.42	0.87	1.42	0.77	1.61	1.06	1.74	1.01	1.82	1.23	2.44	1.88
數學 1.94/2.20	人數	217	人數	188	人數	152	人數	85	人數	45	人數	9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1.45	0.86	1.50	0.89	1.89	1.15	2.62	1.41	2.49	1.63	3.22	1.86
健康教育 1.50/1.50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1.28	0.53	1.34	0.58	1.45	0.59	1.67	0.61	1.60	0.65	1.67	0.71
綜合領域 1.43/1.45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1.29	0.50	1.29	0.53	1.40	0.57	1.44	0.61	1.47	0.66	1.78	1.30
自然 1.64/1.45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1.29	0.50	1.29	0.53	1.40	0.57	1.44	0.61	1.47	0.66	1.78	1.30
社會 1.84/1.98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1.63	0.95	2.05	1.02	2.14	1.32	2.00	1.00
藝術與人文 1.66/1.64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平均	標準差
					1.62	0.64	1.58	0.64	1.67	0.68	1.67	0.71

資料來源：王世英等〈我國新移民子女學習成就現況之研究〉，《教育資料與研究》，（台北市：國立教育資料館，2006），頁 155-165。

表 3-8 平均數、等第成績與分數標準對應說明表

平均數	等第成績	對應分數
0.00~1.00	優等	90~100 分
1.01~2.00	甲等	80~89 分
2.01~3.00	乙等	70~79 分
3.01~4.00	丙等	60~69 分
4.01~5.00	丁等	50~59 分
5.01~6.00	戊等	50 分以下

資料來源：王世英等〈我國新移民子女學習成就現況之研究〉，《教育資料與研究》，（台北市：國立教育資料館，2006），頁 158。

新住民子女的學習成就並不同於目前社會既存之刻板印象—即認定新住民子女的學習普遍低落。相對的，此研究認為諸多實證研究並未能深究現象背後的問題癥結，也因為研究對象、研究範疇、研究時間和研究地區的不同，也可能產生不同的結果，故若欲掌握真相和問題的癥結，則需要長期研究，也需要聚焦在「新住民子女之學校組織文化與社區文化融入」及「潛能開發的補救課程和教學」等議題，避免「歧視效應」滲透發酵，更應該未雨綢繆，透過研究論述，提出新住民子女的多元文化教育論述和有效的具體措施，方能發揮多元文化相融的豐富成果。²⁴

台灣家庭結構、文化發展隨著新住民的增加而改變，新住民子女人數所佔的比率也日益增加，對台灣的教育、衛生、社會福利制度都形成新一波的問題與挑戰，外籍配偶不僅影響目前台灣的社會，她們的子女也將影響台灣的未來，不能不慎思因應之道。台灣人民僅是接納是稍嫌不足的。我們必須打開心胸擁抱文化差異，並欣賞多元文化主義，尊重且認同新住民及其子女，他們自然會認同且相信自己，並對家庭懷抱正向改善的能力與信心，進而促進新住民家庭的正向發展，解決新住民子女的教養問題。

²⁴ 王世英等〈我國新移民子女學習成就現況之研究〉，《教育資料與研究》，68 期（台北市：國立教育資料館，2006），頁 158。

第肆章

南投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

第一節 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

(一) 政策背景、緣起

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緣於新北市政府，為提供新住民關懷、服務與教育輔導，於 2007 年訂定「新住民火炬計畫」，該計畫之推動，成功建立具體的新住民輔導模式。內政部認為值得推廣至全國，遂指示入移民署積極規劃推動。

新北市新住民人口高居全國之冠，為了推廣新住民多元文化教育，新北市政府 2007 年 5 月展開新住民火炬計畫，在新北市新莊市 16 所國民小學暨泰山鄉、五股鄉、林口鄉、八里鄉各 1 所國小總計 20 校學舉辦新住民家長教育、尋根學習團、職（業）能訓練、親子共讀、國內遊學團、多元文化週等活動。當時麗寶基金會支持推動新住民火炬計畫捐贈第 1 年 1 千萬；另外新北市會計師—稅務代理人協會亦捐贈一百萬元支持此計畫。整個火炬計畫經費合計為一千一百萬元，在新北市政府的指導以及各學校努力規劃與執行下，提供新住民家長和學生支持系統和關懷服務；透過系列活動，培養學生尊重多元及關懷弱勢的情懷；藉由學習及體驗，促進多元文化融合瞭解；實施結果，成效良好，獲得社會各界的認同和肯定。

由於執行成效良好，麗寶文化藝術基金會 2008 年度持續捐贈經費 200 萬元，提供新莊區及新北市他校繼續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關懷系列活動，這份關懷社會，回饋鄉里，以實際行動落實企業經營理念的情誼，令人敬佩。而為落實關懷照顧新住民及其子女，促進多元文化融合瞭解，建立溫馨關懷的社會，新北市政府特別編列 785 萬元(2008 年度追加預算及 2009 年度編列預算)，繼續推動延伸火炬計畫。第 2 年計畫係針對上年度執行經驗進行整合或微調，擴大學校參與，納入新莊區所有公立小學，並運用策略聯盟方式，邀請新北市其它

區學校參與，延續火炬熱力，建立新住民政策的推動模式，讓更多的新住民及其子女獲得支持系統與關懷服務，營造溫馨關懷的社會，進而實現「幸福北縣，我們的家」之施政願景。全國第 1 個結合民間贊助並以鄉鎮市為區域的新住民輔導計畫。企業贊助僅有 2 年，新北市火炬計畫在 2009 年 12 月完成階段性任務。(表 4-1) 2012 年 3 月內政部將此「新住民火炬計畫」推及全國，台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附錄二)行動方案啟動。

表 4-1 新北市新住民火炬計畫

年度計畫	2007 年	2008-2009 年
計畫目標	(一) 整合輔導資源，建構全面照護新住民網絡。 (二) 積極提供生活扶助，跨越文化適應衝擊。 (三) 形塑教輔體制，建立教育支持系統。 (四) 推動親職教育，強化家庭教育功能。 (五) 提供關懷服務，建立協助支援窗口。	(一) 整合社會資源，建構支援系統網絡。 (二) 營造學習情境，促進文化融合瞭解。 (三) 建構學習網絡，提升社會適應知能。 (四) 推動體驗參訪，培養多元文化意識。 (五) 透過親子活動，增進親職教育功能。 (六) 藉由行動宣導，培養關懷弱勢情懷。
推動策略與工作要項	一、 活化組織運作，建立輔導網絡 (一) 成立新住民火炬計畫工作坊 (二) 辦理新莊市國小新住民家長教育需求調查訪問 二、 輔導生活適應，促進文化融合 (一) 辦理母語歌謠暨才藝表演 (二) 辦理多元文化週暨國際日活動 (三) 辦理模範新住民表揚 (四) 辦理新住民尋根學習團	一、 成立組織運作，推動相關工作。 (一) 成立新住民火炬計畫工作坊 (二) 辦理國小新住民家長教育需求調查 (三) 設立火炬計畫專案助理 二、 辦理多元活動，促進文化融合。 (一) 辦理母語歌謠暨才藝表演活動 (二) 舉辦多元文化暨國際日活動 (三) 辦理新住民親善大使暨幸福家庭選拔

	<p>三、提升教師專業，深化輔導知能</p> <p>(一)開辦輔導新住民師資培訓</p> <p>(二)辦理新住民輔導志工培訓</p> <p>(三)彙整(編)新住民學習教材</p> <p>(四)辦理新住民子女國內遊學團</p> <p>四、推動親職教育，強化家庭功能</p> <p>(一)成立新莊市新住民故事媽媽團</p> <p>(二)落實新住民親子共讀專案</p> <p>(三)辦理親職教育講座</p> <p>(四)辦理多元智慧親子夏令營隊</p> <p>五、提供關懷服務，建立支援系統</p> <p>(一)辦理新住民職(業)能訓練</p> <p>(二)設置新住民諮詢服務窗口</p> <p>(三)建置新莊市新住民服務網站</p> <p>(四)成立「新住民急難救助基金專戶」</p> <p>六、成效宣廣、感恩與回饋</p>	<p>(四)舉辦新住民尋根學習團活動</p> <p>三、建構學習網絡，提升適應知能。</p> <p>(一)開辦新住民母語師資培訓</p> <p>(二)試用檢討新住民學習教材</p> <p>(三)舉辦新住民子女國內遊學團活動</p> <p>(四)辦理新住民子女母語教學實驗班</p> <p>(五)辦理新住民國家參訪學習團活動</p> <p>四、推動親職活動，強化家庭功能。</p> <p>(一)辦理新住民親子共讀活動</p> <p>(二)辦理新住民親職教育活動</p> <p>(三)舉辦新住民親子夏令營</p> <p>(四)舉辦新住民家族關懷音樂會</p> <p>五、建立支援系統，提供關懷服務。</p> <p>(一)辦理新住民家庭關懷訪問工作</p> <p>(二)成立「新住民急難救助基金專戶」</p> <p>(三)成立「區域火把」聯盟</p> <p>六、宣導火炬活動，擴大計畫影</p>
--	--	--

	(一)辦理「臺北縣政府新住民網站有獎徵答」活動 (二)辦理「臺北縣新住民代言人徵選」活動 (三)建置「臺北縣政府新住民網站雙語化」環境 (四)推廣「新住民優良教案宣導」拍攝計畫 (五)辦理新住民記者會 (六)辦理感恩成果發表會	響。 (一)辦理「臺北縣新住民火炬計畫」記者會 (二)推廣「新住民火炬計畫」宣導活動 (三)辦理感恩成果發表會(含成果專輯)
參與學校數	新莊市 16 所國民小學暨泰山鄉、五股鄉、林口鄉、八里鄉各 1 所國小總計 20 校	新莊區 35 所國民小學以及雙和區 4 所、板橋區 8 所、三重區 4 所、七星區 4 所國民小學，合計共 55 校
實施期程	自 2007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止	自 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12 月止
經費來源	1,100 萬元	985 萬元

資料來源：新北市(原臺北縣)政府，〈多元族群幸福關懷計畫〉，《新住民火炬計畫》，2007 年 3 月，《新北市新住民專屬網站》，〈www.new-inhabitants.ntpc.gov.tw/〉，搜尋日期 2012 年 12 月 1 日政策目標

新住民教育政策以公平正義為核心動力，以溫馨關懷為潤滑劑，調和不同背景與生活經驗，使民眾能夠學習到尊重文化之多樣性，實踐具有人文內涵的新住民教育，開闢安居樂業之所在。此外，透過公平正義的教育歷程，建立關懷尊重、和諧友善的環境，培養、融合、學習多元文化觀的社會公民，而使新住民能夠擁有自主、自立、自尊的幸福生活，則是活化族群生命、茁壯新住民資產的根基。¹

(二) 行動策略

確定方向、捉住重點、朝向目標、付出行動，才能共同為新住民開啟友善大門。就教育、文化、生活適應、人際關係、社會支持網絡等課題，採有效

¹台北縣政府，《台北縣新住民教育白皮書》，2008 年 11 月，12 頁。

策略，規劃具體行動。以實現新住民教育政策目標。

(三) 計畫期程²

第一期：2012年3月至2013年7月。

第二期：2013年8月至2014年7月。

第三期：2014年8月至2015年7月。

(四) 具體目標

- 1.整合服務資源，落實關懷輔導。
- 2.推動親職教育，穩健家庭功能。
- 3.提供多元發展，建立支持網絡。
- 4.推展多元文化，加強觀念宣導。

(五) 預期效益

- 1.透過家庭關懷訪視，將新住民資源送到家，並給予新住民家庭適時的支持與關懷，增進生活適應的能力。
- 2.藉由支持網絡的拓展，協助新住民適應在地的生活文化。
- 3.推展認識及尊重多元文化，建構豐富多元文化社會。
- 4.透過執行考核與獎勵，落實推動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

第二節 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的內涵

新住民已成為台灣一新興族群，不論台灣人的心理是接受或排斥，都已是既定的事實，如果台灣社會能正視這群新住民、並提供能顧及新住民的環境，則她們的文化及年輕人口的活力，將可成為台灣生命力的資產，台灣社會就能更成熟、更圓融也更多元化。因此多元文化主義已經成為台灣社會新的共識與

² 原計畫期程為2012年3月至2014年12月。

價值。然而，台灣的多元文化主義考慮的議題似乎只重視族群差異、階級、性別或其他文化差異，卻忽略了外籍勞工，為台灣社會所帶來的新的文化差異與衝擊。

新住民因為婚姻關係遷移至台灣，開始承受的是台灣社會的文化衝擊，以及社會規範所給予的角色期待，包括融入台灣的生活習慣、人際關係、社會習俗、價值觀，甚至也必須傳宗接代、養育子女、照顧家庭等等，在多元文化的理論探討下，新住民的角色應該被重新看待，首先必須承認新住民角色的「差異性」，提供他們更多支持與協助，激發其潛能，鼓勵他們走出家庭和社區，融入更普遍的台灣社會生活方式，以避免成為「弱勢中的弱勢」(文化弱勢加上社會或經濟弱勢)，讓新住民問題成為台灣社會發展中的一項缺憾。

多元文化教育應該包括以下面向，對於新住民的生活經驗來說，應該是一個很好的啟發：

(一)內容統整

首先在內容統整方面，從事新住民教育的教師在教學時應多利用不同的文化內涵或例子，特別是外籍配偶母國文化（大多數）東南亞的文化特色，和台灣的中國文化作案例比較，以闡釋教學的概念和原理、原則。藉由內容的統整，學習者可以對未曾經歷的異文化，有更多的包容和理解。而內容統整也是強調轉化的課程，也就是說，藉由各族群文化觀點的均衡呈現，主流文化或男性觀點的詮釋可以避免產生「主宰」的偏見，而讓新住民更清楚自己所處地位的狀況，避免成為附屬品或弱勢者。

(二)減低偏見

形成族群偏見的原因很多，除了缺乏對歷史、經驗與價值，以及族群團體的瞭解之外，刻板印象的出現，以及用自我種族中心的觀念隨意對其他族群「貼上標籤」，也都是造成偏見的原因，因此，教師應該在教學的過程中，適當地運用各種降低偏見的策略，也就是說要發展策略，讓學習者對其他族群有正面、肯定的態度，其方式包括有：

- 1.對所有學習者提供一個平等的環境。
- 2.藉由角色扮演，或者以社會示範人物（具有良好公眾形象者）作為支持族群互動的學習對象或楷模。
- 3.讓不同族群的學生彼此接觸，瞭解相似性和差異性，並增進互動。
- 4.提供教學實作的機會，讓不同族群的學習者一起合作去完成共同的目標。

(三)平等教學

所謂平等教學指的是在教學過程中對不同族群學生的平等對待和互動，避免因刻板印象或教學偏見而讓不同族群的學生有不同的成長機會。³也就是說，教師可運用各種教學方式，提升不同文化背景的學習者之學習成就，而不會因為某些族群學生表現特別的社交技巧，所以影響教師的教學和評量成績，基本上，新住民教師應該採取的是激發潛能的態度，讓不同族群的學習者有公平的成長和學習機會。

(四)增能的學習文化

增能是多元文化教育的目的，增能也是給予個體自我肯定的一種信念，或是達成目標的一種力量。增能是要使學習者批判經驗外的知識，以更加瞭解自

³吳浚碩，〈以多元文化教育觀點談新台灣之子的教育問題與因應策略〉，《研習資訊》，第24卷第6期，2007，頁88。

我和世界，並使得習以為常的假定得以轉化。總之，增能的教育是要鼓勵參與、解決問題、鼓勵對話、民主過程、探究精神，以及統整和積極學習。因此，新住民的學習場域不是在正規的學校課程中，而是在非正規的補習學校、成人識字教育班，或者專為新住民成長所開設的專班中，教師要使學習者能夠真正的在參與中學習，在對話中反思，在探究中成長，並真正轉化學習的經驗，使外籍配偶成為知識的擁有者和實踐者。

多元文化的議題並不是把新住民當作唯一需要接受或學習多元文化的對象，更重要的是，當前台灣教育內涵中是否涵蓋了這樣的課程，從學校學生開始、從學校教師開始，也從社會上的一般成人開始，讓大家也在多元文化的學習課題中，學會如何對待新住民，懂得欣賞新住民所在國家的不同文化價值與生活內涵，從比較文化的觀點，正視新住民母國文化的優美之處。⁴因此，站在成人多元文化教育的觀點上，我們應該鼓勵社會上的民眾多參與有關東南亞文化、藝術的展出或活動，體會東南亞文化的意義與價值，甚至讓東南亞的美食文化也融入我們的日常生活中，以豐富台灣文化的內涵。

第三節 南投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執行現況

(一)南投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重點學校行動方案推

動對象：

- 1.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擇轄內小學新移民子女人數超過 100 名或超過十分之一比例者列為新住民重點學校為推動對象，全國重點學校共計 1,974 所。南投縣政府 101 學年度先篩選 20 所重點小學辦理本案，⁵102 學年僅列 18 所。

⁴ 同註 3，頁 88。

⁵ 101 學年度原中央核定 18 所，南投縣縣政府考量轄區需求，於 102 年 3 月增加重點學校 2 所，增列 40 萬元。共計 20 所，所需經費 760 萬元整。

2.考量相關預算及縣政府之推動意願等因素，爰依重點學校數分為 60 萬元、40 萬元、20 萬元 3 類補助，匡列經費 720 萬元，推薦轄內重點學校辦理，研提實施計畫。

(二)南投縣符合申請行動方案重點學校數

全國新住民子女人數比例超過 50%之國小有 23 所，而南投縣就佔了 11 所；超過 20%之國小 855 所，在南投縣就佔了 75 所。⁶而南投縣 13 鄉鎮各小學中均有新住民之子女就讀，超過 100 名（表 4-2）或超過十分之一比例者（表 4-3）在 101 學年度高達 116 所佔 77.85%，⁷102 學年度 113 所佔 75.83%。以新住民子女占在籍之學生數比率觀察，以國姓鄉(32%)、中寮鄉(30%)、水里鄉(26%)為前三名。

表 4-2 新住民子女人數超過 100 名之學校

鄉鎮別	學校	所佔百分比	在籍數	新住民子女
草屯鎮	炎峰國小	6%	1,742	108
水里鄉	水里國小	27%	415	113
竹山鎮	延平國小	20%	567	114
埔里鎮	埔里國小	9%	1,529	135
名間鄉	名間國小	18%	760	135
竹山鎮	竹山國小	13%	1,146	149
南投市	平和國小	15%	1,044	154
埔里鎮	南光國小	13%	1,229	160

資料來源：教育部，〈新移民子女就讀國民中小學分布概況統計〉，第 102 學年，2013 年 2 月，

⁶ 李鴻源，〈建構友善移民環境點亮全國新住民火炬〉，發表於「2013 移民政策國際研討會暨全國新住民火炬計劃成果展」，（臺北：內政部，2013 年 11 月 19 日），頁 25。

⁷ 僅羅列新住民子女人數超過十分之一前 20 所學校。

表 4-3 新住民子女人數超過十分之一前 20 所學校

鄉鎮別	學校	所佔百分比	在籍數	新住民子女
中寮鄉	永康國小	41%	46	19
竹山鎮	大鞍國小	42%	36	15
國姓鄉	長流國小	43%	90	39
信義鄉	愛國國小	45%	65	29
竹山鎮	桶頭國小	45%	49	22
國姓鄉	北山國小	45%	104	47
竹山鎮	鯉魚國小	45%	22	10
草屯鎮	土城國小	47%	59	28
埔里鎮	桃源國小	48%	29	14
竹山鎮	瑞竹國小	51%	75	38
信義鄉	桐林國小	51%	39	20
水里鄉	郡坑國小	51%	74	38
水里鄉	新興國小	53%	40	21
草屯鎮	坪頂國小	54%	46	25
水里鄉	玉峰國小	56%	27	15
國姓鄉	南港國小	57%	37	21
埔里鎮	水尾國小	61%	38	23
中寮鄉	和興國小	61%	23	14
國姓鄉	港源國小	61%	36	22
鹿谷鄉	秀峰國小	63%	38	24

資料來源：教育部，〈新移民子女就讀國民中小學分布概況統計〉，第 102 學年，2013 年 2 月，頁 46。

(三)101-102 學年核定之行動方案重點學校及執行工作要項內容

南投縣轄內 13 鄉鎮，除信義鄉、仁愛鄉為山地鄉外，集集鎮是唯一全鎮未有任何一所小學承辦經實務上了解，⁸其實小型學校對承辦此行動方案有其存在的困難，諸如：師資的培訓、家庭關懷訪視、幸福講座的效益...等，另原來就承辦教育優先區諸項計畫，並非學校所能承擔，學校也有窒礙難行之處。

101 學年度重點學校之核定以新住民之子女就讀，超過 100 名者為第一優先，次之再依各校次就新住民之子女數及學校承辦意願來圈選；102 學年度重點學校除延續 101 學年度 4 所學校外，以全校師生數多及超過十分之一比例者為承辦學校(表 4-3)，因核定的計劃金額不同各學校間所實施之工作要項意有所差異。城鄉差距一直是台灣多元文化議題中難以克服的問題。在南投縣新住民及子女遭遇的問題，以及所接受的輔導內容及措施，可能因家庭因素而不同，在本質上南投縣是最需要全面性的執行，但卻因小型學校佔多數，⁹在人力不足的情形下無法承辦，導致 102 學年度除原來未承辦之三鄉鎮外更增加魚池鄉、鹿谷鄉，全縣 13 鄉鎮中有 5 個鄉鎮轄內的學校無法承辦行動方案。

新住民重點學校執行工作要項共列 11 大項

- 1.辦理校內火炬計畫推動工作坊及執行成果冊
- 2.火炬行動關懷服務列車—多元文化幸福講座
- 3.新住民輔導志工培訓
- 4.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
- 5.新住民幸福家庭親子生活體驗營
- 6.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
- 7.新住民簡易生活母語學習營

⁸ 集集國小 15%,29 人，永昌國小 18%,34 人，富山國小 23%,5 人，和平國小 26%,15 人，隘寮國小 36%,22 人。

⁹ 本縣小學以 101 學年度全校學生人數未超過 100 人為 84 所學校，占 56.37%。

8.新住民家庭創意家譜競賽

9.新住民多元文化美食競賽

10.遴聘臨時酬勞人員

11.其他創意作為(如多元文化週、故事媽媽團、親子服務學習營隊、課程或宣導活動等)

各重點學校必須承辦 1-7 項，其他項目則因申請計畫的金額不同而所辦理的項目亦有所差異（表 4-4）。申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40 及 60 萬的學校，可於計畫內聘請臨時人員，以協助計畫方案的推動。

表 4-4 重點學校工作要項

項次	工作要項	辦理學校
1	辦理校內新住民火炬計畫推動工作坊及執行成果冊	平和、埔里、南光、竹山、延平、名間、碧峰、炎峰、弓鞋、國姓、水里、前山、大成、雙冬、文昌、爽文、魚池、北山、郡坑、虎山
2	辦理新住民火炬行動關懷服務列車—多元文化幸福講座	平和、埔里、南光、竹山、延平、名間、碧峰、炎峰、弓鞋、國姓、水里、前山、大成、雙冬、文昌、爽文、魚池、北山、郡坑、虎山
3	辦理新住民輔導志工培訓	平和、埔里、南光、竹山、延平、名間、碧峰、炎峰、弓鞋、國姓、水里、前山、大成、雙冬、文昌、爽文、魚池、北山、郡坑、虎山
4	辦理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	平和、埔里、南光、竹山、延平、名間、碧峰、炎峰、弓鞋、國姓、水里、前山、大成、雙冬、文昌、爽文、魚池、北山、郡坑、虎山
5	新住民幸福家庭親子生活體驗營	平和、埔里、南光、竹山、延平、名間、碧峰、炎峰、弓鞋、國姓、水里、前山、大成、雙冬、文昌、爽文、魚池、北山、郡坑、虎山

6	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	平和、埔里、南光、竹山、延平、名間、碧峰、炎峰、弓鞋、國姓、水里、前山、大成、雙冬、文昌、爽文、魚池、北山、郡坑、虎山
7	新住民簡易生活母語學習營	平和、埔里、南光、竹山、延平、名間、碧峰、炎峰、弓鞋、國姓、水里、前山、大成、雙冬、文昌、爽文、魚池、北山、郡坑、虎山
8	新住民家庭創意家譜競賽	平和、埔里、南光、竹山、延平、名間
9	新住民多元文化美食競賽	平和、埔里、南光、竹山、延平、名間
10	遴聘臨時酬勞人員	平和、埔里、南光、竹山、延平、名間 碧峰、炎峰、弓鞋、國姓、水里、前山
11	其他創意作為(如多元文化週、故事媽媽團、親子服務學習營隊、課程或宣導活動等)	平和、埔里、南光、竹山、延平、名間、碧峰、炎峰、弓鞋、國姓、水里、前山、大成、雙冬、文昌、爽文、魚池、北山、郡坑、虎山

資料來源：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各類名冊(單)》，101學年度各直轄市縣(市)新住民重點學校名單，2013年4月17日，《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immigration.gov.tw/ct.asp?xItem=1192389&ctNode=33979&mp=1>〉，搜尋日期2013年9月1日。

(四)執行成效

101學年度全國362所受補助新住民重點學校，共計辦理1萬2,524場次活動，家庭關懷訪視1萬6,224戶，參與或受益人數總計61萬7,947人次；中彰投區68所受補助新住民重點學校，共計辦理6,139場次活動及家庭關懷訪視，參與或受益人數總計13萬2,511人次；南投縣20所受補助新住民重點學校，共計辦理1,802場次活動及家庭關懷訪視，參與或受益人數總計3萬7,127人次，綜觀中彰投區或南投縣執行比率均趨近於全國。(表4-4)

表 4-5 101 學年度南投縣新住民火炬計畫執行成效

區域	新住民 重點校數	受補助新住 民重點學校	場次 (戶數)	策略聯 盟校數	參與 人數	執行 百分比
全國	1,974	362	28,748	367	617,947	87.86%
中彰投區	423	68	6,139	139	132,951	87.96%
南投縣	116	20	1,802	6	37,127	87.37%
南投縣	南投市	平和	91	0	3,628	92.66%
	埔里鎮	埔里	171	0	3,557	90.42%
	埔里鎮	南光	114	0	3,678	90.96%
	竹山鎮	竹山	182	1	4,260	88.55%
	竹山鎮	延平	90	1	3,458	92.75%
	名間鄉	名間	102		2,126	70.03%
	草屯鎮	碧峰	122		1,718	81.99%
	草屯鎮	炎峰	85		3,936	79.79%
	名間鄉	弓鞋	81		1,361	93.52%
	國姓鄉	國姓	101	2	708	93.43%
	水里鄉	水里	94	2	1,138	76.36%
	竹山鎮	前山	95		2,026	89.09%
	埔里鎮	大成	55		819	94.60%
	草屯鎮	雙冬	74		718	90.45%
	鹿谷鄉	文昌	67		726	90.45%
	中寮鄉	爽文	61		559	100%
	魚池鄉	魚池	41		786	84.42%
國姓鄉	北山	58		272	69.69%	

	水里鄉	郡坑	55		557	85.80%
	草屯鎮	虎山	63		1,096	100%

資料來源：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執行成果月報表》，全國統計表，區域統計表，各縣市統計表，2013年7月，《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immigration.gov.tw/np.asp?ctNode=35439&mp=1>〉，搜尋日期 2013 年 9 月 1 日

南投縣 20 所受補助新住民重點學校，共計辦理 1,802 場次活動及家庭關懷訪視，參與或受益人數總計 3 萬 7,127 人，以參與活動的人數來看：新住民僅 8%、新住民子女 28%、弱勢學生 7%、一般民眾 55%，（表 4-5）探查其原因新住民以參加「新住民幸福家庭親子生活體驗營」為多；一般民眾以參與「新住民火炬行動關懷服務列車—多元文化幸福講座」為主。思考為新住民及子女量身訂做的「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實質的效益有多少？

表 4-6 參與「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身份別統計

	鄉鎮別	重點學校	參與身份別統計			
			新住民	新住民子女	弱勢學生	一般民眾
南投縣	南投市	平和	269	1196	246	1,917
	埔里鎮	埔里	105	695	502	2,255
		南光	331	1243	0	2,104
		大成	76	467	8	268
	草屯鎮	碧峰	95	537	278	808
		炎峰	119	99	10	3,708
		雙冬	210	285	73	150
		虎山	31	236	92	737

	竹山鎮	竹山	250	1159	186	2,665	
		延平	355	738	410	1,955	
		前山	210	991	298	527	
	名間鄉	名間	106	1205	115	700	
		弓鞋	176	282	91	812	
	鹿谷鄉	文昌	46	412	150	118	
	魚池鄉	魚池	65	251	110	360	
	國姓鄉	國姓	217	200	4	287	
		北山	39	107	25	101	
	水里鄉	水里	134	237	139	628	
		郡坑	118	132	37	270	
	中寮鄉	爽文	86	104	85	284	
	小計			3,038	10,576	2,859	20,654

資料來源：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執行成果月報表》，各縣市統計表，2013年7月，《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immigration.gov.tw/ct.asp?xItem=1214877&ctNode=34267&mp=1>〉，搜尋日期 2013 年 9 月 1 日

「家庭關懷訪視是所有火炬計畫中，最困難也最有意義的一項。」由(表 4-6)中發現執行率不盡理想。

表 4-7 新住民火炬計畫家庭關懷訪視成果

受補助 新住民 重點學校	4.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			
	戶數	策略聯 盟校數	參與 人數	執行 百分比
平和	29	0	87	52.05%
埔里	57	0	114	71.50%
南光	41	0	129	37.83%
竹山	49	0	98	61.83%
延平	60	0	105	100.00%
名間	56	0	168	71.03%
碧峰	81	1	81	30.83%
炎峰	57	0	132	71.50%
弓鞋	57	0	171	71.50%
國姓	77	2	77	88.00%
水里	60	0	60	30.67%
前山	35	0	105	55.99%
大成	7	0	7	53.00%
雙冬	58	0	174	52.25%
文昌	27	0	35	63.92%
爽文	32	0	37	100.00%
魚池	31	0	125	72.75%
北山	30	0	8	15.00%
郡坑	46	0	123	38.00%

虎山	18	0	18	100.00%
----	----	---	----	---------

資料來源：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執行成果月報表》，各縣市統計表，2013年7月，《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immigration.gov.tw/ct.asp?xItem=1214877&ctNode=34267&mp=1>〉，搜尋日期 2013 年 9 月 1 日

研究者以本研究方法之行動研究參與學區內前山國小家庭關懷訪視，訪談內容（附錄三）分析如下：

其實學校能真正進入個案家關懷並不容易，因為新住民家庭多半會認為自己就可解決，卻沒發現夫妻間的文化衝突已造成了孩子學習的困難。大多的夫妻衝突來自文化差異，有些新住民媽媽在母國沒有使用冰箱的習慣，嫁到台灣會出現把食物冰壞的狀況；或是新住民媽媽的母國文化習慣坐在地上吃飯，就會將這樣的習慣教給孩子，這些生活磨擦累積下來，造成了家庭紛爭。

學校進行家庭關懷訪視時，時有心有餘力不足，因為學校並沒有公權力、專業可以解決家庭問題，家庭內部的衝突應該由社福機構出馬，後續的家庭問題才不會落到學校身上，擠壓學校本來應該做的事。在未來是否該要有橫向單位的資源整合。

研究者以本研究方法之自然情境觀察參與轄內活動：新住民晨間親子共讀、家庭創意家譜競賽、母親節舉辦的東南亞舞蹈觀摩等，不只追根溯源，更讓彼此欣賞到異國文化之美，對學童教育的啟發、族群融合的促進，更深具意義；尤其身為地球村的一員，光是外語能力是不夠的，更要對生活在周遭的新住民國家的歷史、民族性、文化、日常生活習慣有一些認識，這種異國文化素養，將是全球化時代的「新通識教育」。

一棵幼苗，可以茁壯長大，也可能枯萎墮落。本縣竹山國小、埔里國小輔導新住民家庭有成，榮獲內政部 101 年「火炬」計畫績優學校殊榮，這項計畫

係為推動對象以落實整合服務資源，落實關懷輔導；推動親職教育，穩健家庭功能；提供多元發展，建立支持網絡；推展多元文化，加強觀念宣導等 4 大目標，經評審結果，101 年全國計有 21 縣市 42 所小學獲獎。

竹山鎮竹山國小承辦「新住民火炬計畫」的特色¹⁰，深獲考評小組嘉許，其特點：

1. 辦理多元文化幸福講座，課程以家庭公共關係經營藝術為講題，導入人際關係和經營家庭的重要性，課程以輕鬆活潑的方式和台下的聆聽者做互動，讓大家從中吸取家庭經營的知識。
2. 結合竹山國小，雲林國小及延平國小三所國小的家長參與輔導志工行列，進行家庭關懷訪視，對有困難的新住民家庭進一步關懷，並及時通報社服相關單位，達到關懷實際目的。
3. 老師以說書的方式導讀多元文化繪本，使參與者更了解故事的內容和由來，並增加學習樂趣。
4. 舉辦新住民家庭創意家譜活動，藉此培養孩子追溯家庭源流的能力，增進對母親文化的認同感，更對國際多元文化進一步了解。
5. 為展現孩子們的活力和自信，乃讓孩子學習東南亞舞蹈，並佐以搭配戲劇和手語在母親節晚會上首次表演，與會來賓皆讚譽有加，對表演學童真是大鼓勵。

埔里鎮埔里國小承辦「新住民火炬計畫」的特色¹¹，深獲考評小組嘉許，其特點：

1. 舉辦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除使新主民家庭增進對於母國文化了解外，更

¹⁰ 內政部，〈火炬計畫績優學校介紹〉，發表於「2013 移民政策國際研討會暨 全國新住民火炬計劃成果展」，(臺北：內政部，2013 年 11 月 19 日)，頁 341。

¹¹ 同註 8，頁 340。

藉此促進新住民家庭親子關係，並培養閱讀習慣。

2. 整合社會資源，開設新住民母語學習，使全體師生、新住民家庭及一般家庭能更體認多國多語文化，進而做到互相尊重。
3. 透過展演越南、馬來西亞、泰國、印尼、中國大陸及台灣等國家別具特色的民俗舞蹈，讓全校師生對國際多元文化多一份了解也多一點尊重。

教育是社會發展的重要基礎，其內容錯綜複雜，經緯萬端，一方面必須適應萬變的時代脈動，另一方面又必須根據新興的教育思維，適應包羅萬象的社會需要。學校能積極提供新住民子女適性教育機會，開闢多元學習管道，並有效建構新住民子女多元智能發展空間。教師均具備多元文化教育的意識與知能，並設計課程進行創意教學，激勵新住民子女充分發揮學習潛能。在跨國際文化活動推展中協助新住民及其子女欣賞、尊重與參與多元文化社群意識，積極鼓勵以實際行動為社會付出，成為人力資源，主動參與公共事務。提升新住民及民眾對不同群之尊重、理解與欣賞，享有和樂家庭生活，拓展和諧人際關係，快樂的與人互動。

統整歸納新住民火炬計畫目標是在於解決新住民融入族群、自我適應；新住民子女在整體校園生活適應、常規適應、師生關係、同儕關係、自我適應等；一般民眾能積極支持文化融合、教育公義、和諧進而營造安居樂業。研究者發現透過南投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執行後可解決以下之問題：

1. 語言溝通的問題

家庭中夫妻間的溝通若有困難易產生衝突，引發許多婚姻問題，另一方面，新住民通常缺乏閱讀與書寫的能力，語言文字的隔閡除了在生活中造成不便外，也容易影響下一代的教育問題。

2. 文化適應問題

就大多數的新移民女性而言，來台後需被迫要接受台灣的文化，家人對

新住民所帶來的文化觀念有所排擠，對此，新住民將面臨跨文化適應的衝擊，諸如飲食習慣、親屬關係適應、生活適應、人際互動及家人溝通等適應問題。

3. 社會的負面評價

社會對婚姻移民女性多投以歧視與負面的看法，如報導中常見的「假結婚真賣淫」、「外籍配偶所生子女有遲緩現象」等等，而經由媒體的渲染，造成大多數民眾對新住民及其子女產生偏頗的刻板印象。

4. 社會支持的缺乏

在新住民移入台灣時，脫離了原本的原生家庭與社會網絡，加上語言隔閡的環境下，易成為被社會隔離弱勢的一群，而當新住民想外出工作學習時，因缺乏專業的職能訓練且常遭到夫家的阻止，得不到支持，如遇到家庭暴力、婚姻危機或子女教育問題時，常會不知如何求助，顯得孤立無援。

5. 教養子女的問題

多數藉著結婚來台的新住民大多背負著傳宗接代的重要使命，並在還未適應生活環境之前，便開始生育小孩，在教養上的確是一大考驗。而文化上、認知上的差異，也造成夫妻間觀念的不同，對於下一代的教養容易產生問題。¹²

¹² 台北縣政府，〈新莊區新住民火炬計畫〉，《多元族群幸福關懷系列》，2007年4月，3-4頁。

第五章 結論

第一節 研究發現

德國與台灣，長期以來均以「非移民國家」自居，也都以「血統主義」(jus sanguinis) 的原則做為公民身分取得的判準，而對於外籍的入籍歸化進行嚴格把關。但德國在 2000 年修正的國籍法已經順應國際潮流及大量移民存在的社會現實，放寬入籍限制及加入了部份屬地主義的元素。2005 年實施的新移民法中在更大幅朝著開放、人道移民及社會整合推進。這樣的發展形成一個新的、多元的認同方式。而在台灣，傳統上以血緣作為釐清公民概念的模式逐漸因跨國婚姻的增加而改變。台灣社會薄弱的公民認同受到了挑戰。然而政府雖在一系列修法中逐步放寬歸化與居留權取得的限制。由內政統計處資料顯示，歸化我國國籍者以女性為主，其中因婚姻而取得公民身分者占 99.2%。

臺灣近年來因新移住民及其子女對台灣社會結構的發展，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所以內政部推動進行關懷照顧輔導。試比較「全國新住民火炬計劃」與德國移民子女輔導經驗，跨文化教育可以理解為德國移民教育的基本理念。德國教育管理部門針對移民教育的政策出發點是：學生在語言和文化上是異質的。對學校教育的影響不但要為特殊群體制定不同的措施，同時也要兼顧跨文化的教育和培養。在這種情況下，教育所關心的不僅有移民背景的學生，也包括了全體學生。對待移民子女教育方面就是強調教育機會平等，尊重每一個孩子受教育的權利，採取相應措施給予弱勢群體一定的幫助，同時尊重每一個民族的文化。台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劃行動方案」在本質上與德國移民子女教育雷同，亦將多元文化融入其中：尊重文化差異，營造多元文化教育環境並加強弱勢文化族群教育。南投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劃行動方案」在具體執行上有些落差，語言上表現不佳，需要學校提供更多的學習機會。南投縣以小型學

校居多（師生人數未達 50 人），實務上執行有一定的困難在，政策制度再好也要配合天時、地利、人和。南投縣「全國新住民火炬計劃行動方案」成效不如預期，但不可否認「全國新住民火炬計劃行動方案」是值得推展的試辦計畫。德國移民子女輔導及「全國新住民火炬計劃行動方案」均具有下列之優勢：

(一)「教育」促進新住民子女生活適應。

現代德國人的價值取向與過去相比發生了很大的變化。現代德國人價值取向的核心就是獨立、自由、民主、平等。表現在家庭生活方面就是人們更加追求多樣化的家庭生活方式；表現在對待移民子女教育方面就是強調教育機會平等，尊重每一個孩子受教育的權利，採取相應措施給予弱勢群體一定的幫助，同時尊重每一個民族的文化，把德國社會民族文化的多樣性作為教育的一種財富而不是負擔。德國新移民子女與台灣「新住民火炬計劃」均以教育方法，促進父母在生活上之適應問題，協助親職教養育與教育，另辦理各項親職活動或編列母語之親職手冊，提供正確育兒知識。臺灣針對入學後給予課後補救教學，德國是針對新移民幼童尚未入讀主流學校前先行就讀適應成長課程或全日啟動課程，併入校後提供津貼補助以協助學童適應學校學習環境。德國聯邦職業教育學院 (BIBB) 的職業訓練組成計劃 (JOBSTARTER) 擬定，新的宣傳手冊被命名為《父母的諮詢師：德國技職教育》。全冊共 48 頁，除了以德文為基礎外，還搭配另一個外國語。手冊共有九個版本，分別為德文搭配阿拉伯文、波士尼亞文、克洛埃西亞文、塞爾維亞文、英文、希臘文、義大利文、波蘭文、俄羅斯文、西班牙文和土耳其文。

(二)以多元文化為前提

多元文化可涵蓋從性別、年齡、國籍、血緣、語言、性取向、宗教信仰、

政治、工作、身心能力及個人經驗等人與人間的差異。尊重、欣賞多元是一個國家高度發展進步的象徵，社會不同文化族群間的衝突、對立、歧視、排擠問題日增，顯示多元文化教育需求的迫切性。時代變遷影響社會及家庭結構大異於以往，在多元文化教育的全球化階段，任何一個國家的教育政策不能不受世界範圍內教育研究成果的影響，德國也不例外。事實上，德國的移民子女教育政策的核心就是跨文化教育政策，是全球範圍內的多元文化教育理念在移民子女教育領域的運用。德國的經驗與「新住民火炬計畫」均以多元族群文化為主，因文化、語言差異易使新住民及其子女陷入學習及適應不利處境，影響兒童身心健全發展，進而影響家庭和諧、社會的變動。

第二節 未來展望

臺灣在面對新住民及其子女比例不斷增加的未來，實有必要進行世界主要國家的新移民照顧輔導政策的研究，探究其實際運作的優劣及模式，以做為未來臺灣推動新住移民照顧輔導措施的重要參考指標，畢竟「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是個三年的試辦計畫，未來會如何發展尚屬未知。內政部「人口政策白皮書」2010年至2015年之重點則為強化移民社會權保障、落實維護移民身心健康。綜觀臺灣在新移民議題相關研究著重於新移民生活適應、經濟弱勢、新住民子女教育問題等造成社會衝擊，研究者深層思索這些新住民的問題真的會造成社會隱憂的一部分嗎？還是有可能因為這一群新移民及其子女的加入，使臺灣人口結構注入一股活泉，減低高齡化、少子化人口負成長轉化成為優勢。因此，在探討臺灣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過程中，政府需要更重視這些新住民家庭的人群，以多元文化觀點為基礎尊重這群新興人口，才能以更正確且深入的角度進行探討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這也是政府需再強化的區塊。

(一)建構督導「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措施成效單位

「入出國及移民署」單位下設有移民事務組，但仍乏政策與措施的督導單位。內政部實施「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績效實地考核實施計畫」、「新住民火炬計畫」行動方案，由內政部（社會司、兒童局、警政署、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移民署）共同指派資深承辦或主管人員、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代表共同參與，考核各縣市政府推動成效情形。

(二)推動各政府與非政府組織互助合作、落實移民輔導

德國政府實施移民政策基本理念，是透過地區網絡來推動有關工作，同時鼓勵積極與社區建立持續的互動關係，在社區建立睦鄰互助的氣氛。

南投縣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透過國內許多立案之社會團體、財團法人社會福利機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宗教組織等也均投入對新住民的關懷服務列車，藉助民間地區性團體的力量共同協助政府推動新移住民照顧輔導措施的成果，建立新移民的自信心，滿足新移民在台生活期望需求。

(三)整合移民輔導網路資訊平台，結合網路力量擴展服務

內政部「人口政策」施政重點之一為協助外籍配偶適應環境。輔導外籍配偶了解我國社會文化、法律及風俗民情，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解決生活問題，並協助其子女增進自信心、人際關係，及培養多元認同概念，實為「新住民火炬計畫」內涵。綜觀德國聯邦政府網頁，對於生活、升學、就業、房屋及社會服務、醫療保健、文化康樂、運輸駕駛、通訊科技等整合各資訊十分完整，內容自動連結至相關單位網頁，便利查詢到各

面向所需之資訊，從網站上迅速取得最新資訊是累積知識與邁向成功不二法門。

檢視南投縣新住民關懷資訊網頁及移民署南投服務站資訊網頁對於全台之非政府組織團體或移民輔導網絡單位訊息並未整合提供國人或新住民瀏覽網頁，所以在推動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過程中，除了整合移民輔導的各網絡單位資源外，有效整合新住民輔導網絡資訊平台是十分重要，彙整各新住民輔導網絡單位之最新活動消息，運用網路訊息流通快速之便利，建構一個網絡資訊平台，結合各新住民輔導網絡之間的力量協助新住民擴展全方位服務。



參考文獻

一、中文

(一)專書

- 王文科、王文智，2004。《教育研究方法》。台北：五南。
- 何慧群，2001。〈德國教育行政制度的改革〉，黃正傑主編，《各國教育改革動向》。台北：師大書苑，頁 137-170。
- 吳清山、林天佑，2010。《教育 e 辭書》。台北：高等教育文化。
- 李招譽等，2007。〈臺北市新移民子女國小階段教育現況與需求之研究〉。台北：台北市政府教育局。
- 林彩岫，2007。〈新移民子女教育：多元文化教育的討論〉，國立台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系暨課程與教師研究所，《新移民子女教育》。台北：冠學文化。
- 林寶安等，2011。《新移民與在地社會生活》。新北市：巨流。
- 陳沛彤，2007。〈多元文化社會學習領域教學〉，國立台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系暨課程與教師研究所，《新移民子女教育》。台北：冠學文化。
- 陳惠邦，2001。《德國教育》。台北：師大書苑。
- 劉世閔，2005。《社會變遷與教育政策》。台北：心理。
- 劉麗麗，2009。《德國移民子女教育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蔡文杰等，2010。〈臺北縣新住民教育政策實施現況之研究〉。台北縣：台北縣政府教育局。
- 賴金河等，2010。〈臺北縣新住民專案研究政策評估之研究〉。台北縣：台北縣政府教育局。
- 譚光鼎、劉美慧、游美惠，2010。《多元文化教育》。台北：高等教育文化。
- #### (二)專書譯者
- 朱柔若譯，W.Lawrence Neuman 著，2000。《社會研究方法：質化與量 化

取向》(Social Research Methods: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approaches,3rded) 。臺北：揚智文化。(英文首字大寫，以下同)

洪志成譯，Jack R. Frankel & Norman E.Wallen 著，2003。《教育研究法規劃與評鑑》(How To Design And Evaluate Research In Education，5th)。臺北：麥格羅希爾，2003)。

(三)期刊論文

王世英等，2006，〈我國新移民子女學習成就現況之研究〉，《教育資料與研究》，第 68 期，頁 137-170。

余曉雯，2009。〈德國整合與提升移民背景學生語言能力政策之探討—學前與初等教育階段〉，《教育資料集刊 2009 各國初等教育（含幼兒教育）》，第四十一輯，頁 185-207。

吳清山，2004。〈外籍新娘子女教育問題及其因應策略〉，《師友》，第 441 期，頁 6-12。

李萍、李金瑞，2004，〈台北市外籍配偶社會適應之研究—以越南及配偶為例〉，《社教雙月刊》，第 2 期，頁 4-20。

岳偉、邢來順，2012。〈文化多元主義與聯邦德國的移民教育政策〉，《華中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 51 卷第 5 期，頁 119-125。

邱汝娜、林維言，2004。〈邁向多元與包容的社會-談現階段外籍與大陸配偶的照顧輔導措施〉，《社區發展季刊》，第 105 期，頁 6-19。

張茂源、吳金香，2007。〈論多元文化與新台灣之子的教育〉，《研習資訊》，第 24 卷第 2 期，頁 95-100。

張淑媚，朱啟華，2008。〈德國對 PISA 的討論及對台灣教育的啟示〉，《教育資料集刊 2008 各國初等教育，第三十七輯，2008，頁 227-259。

張菁芳，2008。〈台灣地區外籍配偶適應生活之社會需求初探〉，《中華行政學報》第五期，頁 169-170。

許德便，2007，〈澎湖縣執行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政策分析〉，《學校行政雙

月刊》，第 52 期，頁 247。

陳俊良、桂田愛，2008。〈新台灣之子教育問題研究〉，《遠東學報》，第 25 卷第 3 期，頁 485-498。

葉郁菁，2010。〈跨國婚姻家庭文化與語言學習不對等現象之探討〉，《教育資料與研究雙月刊》，第 97 期，頁 25-42。

劉麗麗，2005。〈德國移民教育政策評析〉，《理論前沿-觀察與思考》，第 21 期，頁 36-37。

蔡榮貴等，2004。〈台灣外籍配偶子女教育問題與因應策略〉，《台灣教育》，第 626 期，頁 32-37。

謝斐敦，2008。〈即早開始：德國學前移民子女輔導計畫之解析〉，《台灣教育社會學學會》，05 期，頁 187-200。

(四)碩、博士論文

王秀芳，2012。《南投縣女性新住民參與國小補校學習歷程的困擾與轉化之研究》。嘉義：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李淑萍，2011。《新北市新莊區新住民之環境識覺與地方認同研究》。台北：台北市立教育大學社會學習領域教學碩士學位班論文。

洪惠慈，2011。《新住民家庭環境與兒童社會能力之研究》。高雄：樹德科技大學兒童與家庭服務系碩士論文。

翁惠娟，2013。《大埔鄉新住民在台婚姻生活之研究》。嘉義：南華大學建築與景觀學系環境藝術所碩士論文。

張敏華，2004。《新台灣之子的媒體形象：外籍配偶子女之新聞框架研究》。嘉義：國立中正大學電訊傳播研究所碩士論文。

郭奇典，2011。《新移民子女教育協助資源整合之研究》。嘉義：南華非營利事業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郭淑雅，2007。《新台灣之子的學習適應圖像--一種民族誌研究的探索》。嘉義：國立中正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陳亮君，2010。《台灣與德國宗教教育政策之比較研究－以公立學校之義務教育階段為例》。南投：暨南比較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楊佩璇，2007。《德國學前教育制度之研究》。台北：東吳德國文化學系碩士論文。

劉千嘉，2003。《大陸新娘的太台灣經驗：一個社會學的觀點》。高雄：中山大學中山學術研究所碩士論文。

(五)研討會論文

王雅玄，〈新移民子女教育方式〉，發表於「102 年度中區五縣市新移民子女教育方式研討會」（雲林：雲林縣政府，2013 年 7 月 4 日），頁 23-31。

李鴻源，〈建構友善移民環境點亮全國新住民火炬〉，發表於「2013 移民政務國際研討會暨全國新住民火炬計劃成果展」（臺北：內政部，2013 年 11 月 19 日），頁 1-37。

徐明和，〈雲林縣新移民子女教育之探討〉，發表於「102 年度中區五縣市新移民子女教育方式研討會」（雲林：雲林縣政府，2013 年 7 月 4 日），頁 39-42。

霍夫麥斯特.威廉，〈跨文化對話與多元文化主義〉，發表於「2013 移民政務國際研討會暨全國新住民火炬計劃成果展」（臺北：內政部，2013 年 11 月 19 日），頁 160-176。

(六)官方文件

內政部，2012/10。《人口政策資料彙集》。

內政部，2013/07《人口政策白皮書》。

內政部，2013/10。《人口政策資料彙集》。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2008/10。《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96 年年報》。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2009/10。《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97 年年報》。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2013/10。《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 101 年年報》。

台北縣政府教育局，2008。《台北縣新住民教育白皮書》。

教育部，2004/11。《2005-2008 教育施政主軸》。

教育部，2012/02。《100 學年新移民子女就讀國民中小學人數分布概況統計》。

教育部，2013/02。《101 學年新移民子女就讀國民中小學人數分布概況統計》。

教育部，2014/02。《102 學年新移民子女就讀國民中小學人數分布概況統計》。

監察院，2004/12。《外籍新娘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相關問題案之調查報告》。

(七)網際網路

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編，2011。〈德國 2010 年華人人口統計推估〉，台北：中華民國僑務委員會。《僑務委員會統計室》，〈http://www.ocac.gov.tw/OCAC/File/Attach/249/File_257.pdf〉，檢索日期：2014 年 5 月 1 日。

宋全成，2003/11/16。〈論德國移民問題與社會一體化〉，《歐洲研究論壇》。〈<http://www.sinoss.net/qikan/uploadfile/2010/1130/2008.pdf>〉。檢索日期：2014 年 1 月 1 日。

教育部駐德國代表處教育組，2010/04/15。〈德國將提供新移民子女免費德語課程〉，《教育部》，

〈http://epaper.edu.tw/windows.aspx?windows_sn=5887〉。

教育部駐德國代表處教育組，2010/05/27。〈德國將加強新移民兒童及青少年教育投資〉，《教育部》，

〈http://epaper.edu.tw/windows.aspx?windows_sn=5816〉。

葉宣，2009/06/11。〈德國政府公佈移民融合指標報告〉，《德國之聲中文網》，〈

<http://dailynews.sina.com/bg/news/int/dwworld/20090611/0752345179.html>〉

錢躍君，2014/02/18。〈德國教育的比薩災難〉，〈共識網〉，
< http://www.21ccom.net/articles/qqsww/qqgc/article_20140218100823.html >。檢索日期：2014年5月25日。

二、英文

(一) 專書

Banks, J.A., & Bank, M.C.A., 1993. Multicultural education: Issues and perspectives. Boston: Allyn and Bacon.

(二) 網際網路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 2014/05/25. "Bevölkerung nach Migrationshintergrund", 《 Statistisches Bundesamt, 》 < <https://www.destatis.de/DE/ZahlenFakten/GesellschaftStaat/Bevoelkerung/MigrationIntegration/Migrationshintergrund/Tabellen/MigrationshintergrundDoppelstaatler.html> >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 2014/05/25. "Bevölkerung", 《 Statistisches Bundesamt, 》 < <http://statistik-portal.de/Statistik-Portal/> >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 2014/05/25. "Informationszentrum Asyl und Migration", 《 Bundesamt für Migration und Flüchtlinge. 》, < <http://www.bamf.de/DE/DasBAMF/IZAsylMigration/izasylmigration-node.html> >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 2014/05/25. "Welcome to Germany", 《 Bundesamt für Migration und Flüchtlinge. 》, <http://bamf.de/EN/Wilkommen/Wilkommen-nide.html>。

Bund-Länder-Kommission für Bildungsplanung und

Forschungsförderung[BLK], 2003:12

Elif Yilmaz, 2014/05/05, "Rucksack-Projekt" >, 《 Institut Interkulturelle Pädagogik (IIP) 》, < <http://www.vhs-interkulturell.at/de/was-wir-fur-euch-tun/ff-rucksack-proje>

kt/>

Federal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Research (2013). Bildung in Deutschland 2012. Retrieved Dec.15,2013 from <http://www.bmbf.de/de/6204.php>

Federal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Research (2013). Für mehr Bildungsgerechtigkeit in Deutschland. Retrieved Dec.15,2013 from <http://www.bmbf.de/de/22887.php>

Federal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Research (2013). Lesestart - mehr Bildungsgerechtigkeit von Anfang an. Retrieved Dec.15,2013 from <http://www.bmbf.de/de/16093.php>

Federal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Research (2013). Mit Bildungsbündnissen gegen Bildungsarmut. Retrieved Dec.15,2013 from <http://www.bmbf.de/de/15775.php>

Flotzinger,“ Mama lernt Deutsch”, 《 Institut Interkulturelle Pädagogik (IIP) 》 , < <http://www.vhs-interkulturell.at/de/sf-mama-lernt-deutsch/> >

Heide Gerhartinger,“ Lernförderung und Hausaufgabenbetreuung”, 《 Institut Interkulturelle Pädagogik (IIP) 》 , < <http://www.vhs-interkulturell.at/de/was-wir-fur-euch-tun/lf-lernforderung> >

Mehrivan Simsek,2014/05/25,“Sprachförderung”, 《 Institut Interkulturelle Pädagogik (IIP) 》 , < <http://www.vhs-interkulturell.at/de/was-wir-fur-euch-tun/sf-sprachforderung/> > .

Prof. Mag. Siegfried Kiefer,“ESF-Bildungsberatung OÖ”, 《 Institut Interkulturelle Pädagogik (IIP) 》 , < <http://www.vhs-interkulturell.at/de/was-wir-fur-euch-tun/zentrum-fur-interkulturelle-kompetenz/kz-esf-bildungsberatungooe/>

Prof. Mag. Siegfried Kiefer,2014/05/25 , “Frühkindliche Förderung von Kindern im Vorschulalter”, 《 Institut Interkulturelle Pädagogik (IIP) 》 , < <http://www.vhs-interkulturell.at/de/was-wir-fur-euch-tun/ff-fruhforderung/> >

附錄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作業原則
(民國 103 年 04 月 17 日 修正)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為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改進方案，特訂定本原則。

二、目的：

(一)提升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自我認同、生活適應及學習適應能力。

(二)提供外籍及大陸配偶親職教育課程，強化其教養子女能力。

(三)提供外籍與大陸配偶及其子女多元化資源，共創豐富之國際文化。

(四)讓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認同並樂於學習及運用其父（母）之母語，形成其另一語言資產，同時孕育國家未來之競爭力。

三、補助對象：直轄市、縣（市）（以下簡稱縣市）政府。

四、補助項目：

(一)實施諮詢輔導方案。

(二)辦理親職教育研習。

(三)舉辦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

(四)辦理教育方式研討會。

(五)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

(六)實施華語補救課程。

(七)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手冊或其他教學材料。

(八)辦理全國性多元文化教育優良教案甄選。

(九)辦理母語傳承課程。

五、辦理方式：學校得依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其父（母）國籍及文化之不同，選擇申請下列不同方案：

（一）實施諮詢輔導方案：

1、諮詢服務：學校得與民間團體合作，由民間團體提供外籍、大陸配偶及其子女諮詢輔導，或到家庭輔導訪問。

2、小團體活動：透過小團體活動方式提升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自我認同並敬親尊長，輔導其在學校之生活適應與學習適應，接納、關懷及尊重不同族群。

（二）辦理親職教育研習：聘請專家學者，系統性協助外籍與大陸配偶認識自己及了解子女之發展，增進為人父母之知識及技巧，改善親子關係。必要時，得提供參加親職教育之外籍配偶臨時托育服務。

（三）舉辦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以尊重及接納他國文化特色，建構豐富多元文化社會，辦理各國文化特色活動。

（四）辦理教育方式研討會：全國分北、中、南三區辦理，由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輪流主辦，以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人員、學校教師與外籍及大陸配偶（包括團體）共同參與，研討最適合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之教育方式。

（五）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培養多元文化教育種子教師，由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建置多元文化教育專長教師資料庫，作為講師參考名單，並結合多元文化教育之學者專家與教師共同研發多元文化教材。

- (六)實施華語補救課程：對於外籍配偶子女曾在國外居住數年後返國就學，缺乏基礎華語表達溝通能力者，由學校聘請教師對學生進行華語補救課程，必要時得聘請簡單通譯人員提供師生間溝通時之即時翻譯，協助其語言學習。學校亦得就近引進家長通譯志工，補助通譯志工費用，共同協助該類學生學習。
- (七)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手冊或其他教學材料：藉由運用教材、手冊、報章雜誌、器具及服飾等，使學生了解多元文化，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並得建置多元文化教材教具流通網站，提供教師借用與諮詢。
- (八)辦理全國性多元文化教育優良教案甄選：由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辦理，提供優良教案甄選獎金以鼓勵教師研發多元文化教育教案，並將優良教案上傳網站提供下載，精進教師多元文化教學能力。
- (九)辦理母語傳承課程：藉由開辦外籍配偶母語之傳承課程，讓外籍配偶子女認同並樂於學習及運用其父（母）之母語，形成其另一語言資產，增進國家未來之競爭力。

六、補助基準：

- (一)實施諮詢輔導方案：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人數十五人至六十人之學校，每校計畫經費最高新臺幣二萬五千元；六十一人至一百二十人之學校，每校計畫經費最高新臺幣四萬元；一百二十一人以上之學校，每校計畫經費最高新臺幣六萬元。
- (二)辦理親職教育研習：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人數十五人至六十人之

學校，每校計畫經費最高新臺幣二萬五千元；六十一人至一百二十人之學校，每校計畫經費最高新臺幣四萬元；一百二十人以上之學校，每校計畫經費最高新臺幣六萬元。

(三)舉辦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計畫經費新臺幣三萬元至新臺幣六十萬元，以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人數占全國百分比率計列。

(四)辦理教育方式研討會：主辦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計畫經費最高新臺幣二十五萬元。

(五)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計畫經費新臺幣三萬元至新臺幣六十萬元，以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人數占全國百分比率計列。

(六)實施華語補救課程：每班寒假至多二十節、暑假至多八十節、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至多各七十二節為計算基準(各校規劃開班時，得在總量管制前提下，依實際需求於各期別間彈性調整運用)，相關費用規定如下：

1、鐘點費：

(1)學期中週一至週五第七節以前：國小每節新臺幣二百六十元；國中每節新臺幣三百六十元。

(2)學期中週一至週五第七節以後、週六、週日及寒暑假：

國小每節新臺幣四百元；國中每節新臺幣四百五十元。

2、通譯志工費每節新臺幣一百一十元。

3、教材費：按鐘點費節數計算，每節補助教材費新臺幣四十元。

4、勞保費：依勞工保險相關規定計算，並不得重複投保。

5、提撥勞退金：依勞退金提撥相關規定辦理。

6、健保費：每週工作時數十二小時以上者，得編列本項經費。

(七)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手冊或其他教學材料：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計畫經費新臺幣三萬元至新臺幣六十萬元，以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人數占全國百分比率計列。

(八)辦理全國性多元文化教育優良教案甄選：辦理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計畫經費最高新臺幣五十萬元。

(九)辦理母語傳承課程：每班寒假至多四節、暑假至多八節、第一學期及第二學期至多各十八節為計算基準(各校規劃開班時，得在總量管制前提下，依實際需求於各期別間彈性調整運用)，相關費用規定如下：

1、鐘點費：

(1)學期中週一至週五第七節以前：國小每節新臺幣三百二十元；國中每節新臺幣三百六十元。

(2)學期中週一至週五第七節以後、週六、週日及寒暑假：國小每節新臺幣四百元；國中每節新臺幣四百五十元。

2、教材費：按鐘點費節數計算，每節補助教材費新臺幣四十

元。

- 3、勞保費：依勞工保險相關規定計算，並不得重複投保。
- 4、提撥勞退金：依勞退金提撥相關規定辦理。
- 5、健保費：每週工作時數十二小時以上者，得編列本項經費。
- 6、交通費：依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規定核實支付，每人每月最高新臺幣一千二百元。

(十)本補助對直轄市、縣（市）政府補助比率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九條規定辦理，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並應編足分攤款。

(十一)本署得依預算編列情形、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財政狀況，或其他特殊需要，酌予調整本補助經費。

七、申請及審查作業：

(一)學校申請作業：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人數十五人以上之學校，均得視學校需求，於每年十月二十日前，檢附計畫申請書及補助項目經費申請表，報由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初審。

(二)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初審：

- 1、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應於每年十一月一日前，完成轄內國民中、小學計畫之初審，並依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之地區整體條件，考量各校計畫之內容予以審查。

- 2、彙整及申請補助：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應依初審結果將各校之計畫需求數彙整為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

縣（市）政府之申請計畫，於每年十一月十五日前，檢附計

畫書及本署補助計畫經費申請表，函報本署申請補助。

(三)本署複審：本署得組成審查小組，審查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

(市)政府提報之計畫書，必要時得由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

(市)政府派員說明。

八、經費請撥及核銷：

(一)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於本署核定計畫經費後，應

即轉知學校執行及辦理撥款作業。

(二)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應依核定計畫及經費監督學

校確實執行。

(三)執行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輔導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補助

項目，由各該學校規劃執行。

(四)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應辦理本計畫應列管考核。

(五)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於每年二月二十八日前製據

報本署請撥補助款。

(六)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應於計畫辦理完成一個月

內，檢附本署計畫核定文件、收支結算表及成果報告，報本署辦

理核結，如有結餘款應依本署相關規定辦理。

九、成效考核：

(一)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應將學校執行本案之績效，

列為視導重點，協助及評估學校執行效益。

(二)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對於辦理績效優良之學校及

相關人員，得予獎勵。

(三)本署得視需要至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訪視，了解

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執行計畫情形。

十、其他：

(一)學校於申請計畫時，得與其他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人數不足之學校，以跨校聯合辦理方式申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辦理多元文化活動，得邀集家長、社區、師生共同參與，以培養欣賞多元文化之國際觀。

(二)本署得於外籍及大陸配偶子女教育改進方案目的之範圍內，無償重製及使用依本要點補助所產生之講義、教材或軟體。



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

一、計畫緣起

隨著全球化人口快速且頻繁的移動，我國人跨國（境）聯姻的現象也日益普遍，依據內政部統計資料顯示，累計至 101 年 4 月底，新住民人數共計 46 萬 3,887 人。以婚姻移入的配偶，來臺展開新生活，不但與國人共同生活，並兼負家庭照顧及社會服務等重要角色，但由於語言、文化之差異，仍有生活適應等問題，政府有必要肩負起照顧輔導之責任。

依教育部「100 學年度新移民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資料顯示，外籍配偶子女人數計 19 萬 2,224 人，較 99 年成長 8.6%；其中就讀國中者 3 萬 3,640 人，占國中學生總人數 3.9%；就讀國小者有 15 萬 8,584 人，占國小學生總人數 10.9%。為提供新住民關懷、服務與教育輔導，新北市政府（原臺北縣政府）於 96 年訂定「新住民火炬計畫」，推動新住民及其子女之相關業務績效卓越，值得推廣至全國，爰擬訂本計畫。

二、目的

本計畫期能藉由內政部、教育部、各級學校及民間團體等之跨部會與跨域合作，共同提供全國新住民及其子女完整之文教生活輔導機制與單一窗口的全方位服務，使其能於臺灣穩定生活與長期發展，更希望培養民眾對國際多元文化之了解、尊重與國際文教交流之參與推動，同時，也為建立社會和諧共榮、追求社會公平正義、增進多元文化理解並促進健康幸福家庭的目標而努力，以營造繁榮公義的社會、建立永續幸福的家園，並與全球國際接軌發展。

三、具體目標

- (一) 整合服務資源，落實關懷輔導。
- (二) 推動親職教育，穩健家庭功能。

(三) 提供多元發展，建立支持網絡。

(四) 推展多元文化，加強觀念宣導。

四、辦理單位及合作團體

(一) 辦理單位:中央為內政部及教育部；地方為直轄市、縣(市)政府、新住民重點學校。

(二) 合作團體:新住民重點學校可結合新移民學習中心、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移民團體、公私立機關或公益團體等，共同推動辦理。

五、執行期程

101 年 3 月至 103 年 12 月。

六、經費及來源：由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補助及教育部編列經費支應。

七、辦理方式

(一)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擇轄內小學新移民子女人數超過 100 名或超過十分之一比例者列為新住民重點學校為推動對象。

(二)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轄內小學新移民子女人數超過 100 名或超過十分之一比例者計 1,974 所，每學校每學年補助以 60 萬元為上限，推動經費為 11 億 8,440 萬元。考量相關預算及直轄市、縣(市)政府之推動意願等因素，爰依重點學校數分為 60 萬元、40 萬元、20 萬元 3 類補助，每類以 101 所計算，共 303 所，匡列經費 1 億 2,120 萬元予直轄市、縣(市)政府，依分配之學校數及補助金額(詳如附表 1)，推薦轄內重點學校辦理。

(三) 直轄市、縣(市)政府得考量轄區需求，於補助經費額度內調整增加重點學校數。新住民重點學校依每校每學年補助上限之 60 萬元、40 萬元、20 萬元等原則，研提實施計畫。

(四) 新住民重點學校研提補助計畫向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提出申請，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彙整並初審後，送請推動小組核定及撥款。

八、內政部與教育部、直轄市、縣（市）政府共同推動重點工作要項

項次	工作要項
1	成立推動小組、中央輔導團、區域工作小組
2	建構區域輔導及各類合作夥伴網絡
3	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專案業務費用
4	辦理幸福火炬行動關懷列車--- 多元文化幸福生活講座
5	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宣導及業務推廣
6	火炬計畫成果研討、表揚績優人員及機關學校
7	辦理新住民幸福家庭生活短片競賽
8	辦理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
9	辦理新住民幸福家庭創意家譜競賽
10	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美食競賽
11	編印簡易母語生活學習教材及CD
12	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學金
13	編印內政部新住民政策白皮書、編製火炬計畫工作實錄
14	辦理新住民母語競賽
15	輔導活動
16	親職教育研習
17	多元文化或國際日
18	教師多元文化研習
19	華語補救教學
20	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教學手冊及材料
21	母語傳承課程
22	多元文化教育優良教案甄選

23	教育方式研討會
----	---------

註：工作要項內容視年度需要調整。

九、新住民重點學校補助費用及項目

(一) 補助上限 60 萬元學校執行工作要項內容

項次	工作要項	補助金額 上限(元)	備註
1	辦理校內新住民火炬計畫推動工作坊及執行成果冊	30,000	
2	協助辦理新住民火炬行動關懷服務列車—多元文化幸福講座	10,000	
3	辦理新住民輔導志工培訓	40,000	可與新住民團體合作
4	辦理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	60,000	可與新住民團體及社工師合作
5	新住民幸福家庭親子生活體驗營	80,000	
6	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	30,000	
7	新住民簡易生活母語學習營	50,000	
8	新住民家庭創意家譜競賽	40,000	
9	新住民多元文化美食競賽	50,000	
10	遴聘臨時酬勞人員(1人)	143,000	1. 6個月 X 22天 X 8h X 110元。 2. 勞健保及勞退準備金。
11	其他創意作為(如多元文化週、故事媽媽團、親子服務學習營隊、課程或宣導活動等)	67,000	

註：1. 工作要項內容視年度需要調整。

2. 如已申請教育部補助項目者，不重複補助。

(二) 補助上限 40 萬元學校執行工作要項內容

項次	工作要項	補助金額 上限(元)	備註
1	辦理校內新住民火炬計畫推動工作坊及執行成果冊	30,000	
2	協助辦理新住民火炬行動關懷服務列車—多元文化幸福講座	10,000	
3	辦理新住民輔導志工培訓	40,000	可與新住民團體合作
4	辦理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	60,000	可與新住民團體及社工師合作
5	新住民幸福家庭親子生活體驗營	80,000	
6	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	30,000	
7	新住民簡易生活母語學習營	50,000	
8	遴聘臨時酬勞人員(1人)	60,000	1. 4 個月 X 22 天 X 4h X 110 元。 2. 勞健保及勞退準備金。
9	其他創意作為(如多元文化週、故事媽媽團、親子服務學習營隊、課程或宣導活動等)	40,000	

註：1. 工作要項內容視年度需要調整。

2. 如已申請教育部補助項目者，不重複補助。

(三) 補助上限 20 萬元學校執行工作要項內容

項次	工作要項	補助金額 上限(元)	備註
----	------	---------------	----

1	辦理校內新住民火炬計畫推動工作坊及執行成果冊	20,000	
2	協助辦理新住民火炬行動關懷服務列車—多元文化幸福講座	10,000	
3	辦理新住民輔導志工培訓	20,000	可與新住民團體合作
4	辦理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	40,000	可與新住民團體及社工師合作
5	新住民幸福家庭親子生活體驗營	40,000	
6	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活動	20,000	
7	新住民簡易生活母語學習營	30,000	
8	其他創意作為(如多元文化週、故事媽媽團、親子服務學習營隊、課程或宣導活動等)	20,000	

註：1. 工作要項內容視年度需要調整。

2. 如已申請教育部補助項目者，不重複補助。

十、執行方式

(一) 成立推動小組

1、小組置成員 24 人，其中 2 人為共同召集人，由教育部部長及內政部部長兼任；2 人為副召集人，由教育部次長及內政部次長兼任；其餘組員由下列人員聘兼之：

- (1) 教育部代表 2 人。
- (2)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代表 2 人。
- (3) 內政部社會司代表 1 人。
- (4) 內政部兒童局代表 1 人。
- (5) 直轄市、縣(市)政府代表 3 人。

(6) 專家、學者代表 (含中央輔導團之校長代表) 8 人。

(7) 民間團體代表 3 人。

2、任務：

(1) 督導本計畫之辦理。

(2) 核定直轄市、縣(市)政府之計畫補助。

(3) 訂定本計畫之督導考核機制及執行。

(4) 其他有關本計畫推動方向或相關議題之擬議。

3、小組定期召開檢討會議，並由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擔任秘書單位。

(二) 成立中央輔導團

1、輔導團置成員 24 人，團長由移民署署長擔任，執行秘書由專案業務承辦人擔任，另 22 名輔導團員由下列人員聘兼之：

(1) 全國推動新住民業務績優之學校校長 8 人。

(2) 學者專家 8 人。

(3) 民間團體代表 6 人。

2、任務：

(1) 協助各區域工作小組推動本計畫。

(2) 協助各縣市新住民重點學校宣導及執行本計畫之實施。

(3) 提供有關本計畫推動方向或相關議題之建議。

3、輔導團定期召開會議，並得視需要召開工作會議。

(三) 成立區域工作小組

1、分區成立 6 個區域工作小組

(1) 雙北區：臺北市、新北市。

(2) 基宜花澎金馬區：基隆市、宜蘭縣、花蓮縣、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

(3) 桃竹苗區：桃園縣、新竹市、新竹縣、苗栗縣。

(4) 中彰投區：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

(5) 雲嘉南區：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

(6) 高屏東區：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

2、成員

各區域工作小組置成員至多 15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1 人為副召集人，由地方政府擇定 2 所新住民重點學校校長兼任；其餘組員由下列人員聘兼之：

(1) 中央輔導團指定之輔導員 2-5 人。

(2) 中央輔導團指定之區域內外籍配偶家庭服務中心代表 2 人。

(3) 各分區內之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社會局（處）代表 2-5 人。

(4) 各分區新住民重點學校代表 2 人。

(5) 各分區內之民間團體代表 2 人。

3、任務

(1) 各分區計畫執行之諮詢、輔導及協調。

(2) 辦理區域工作坊、研討會、座談會及檢討會等。

(3) 辦理其他與本計畫相關之事宜。

4、各區域工作小組總召集學校，置專案人力 1 名，負責本案會議召開、公文處理、成果彙整等相關行政作業事宜。

十一、財務處理

(一) 申請教育部補助者，依公務預算之財務處理規定辦理。

(二) 申請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補助者，依外籍配偶照顧輔導基金補助作業要點第 10 點財務處理規定辦理。

十二、考核評估

(一)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之計畫執行成效，列入教育部之統合視導及內政部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輔導績效考核，經考核為優等之直轄市、縣（市）政府，獎勵優秀團隊與人員及提供觀摩學習與經驗分享。

(二) 本計畫執行情形及辦理成效，採滾動式管理，定期召開會議檢討。

十三、預期效益

- (一) 透過家庭關懷訪視，將新住民資源送到家，並給予新住民家庭適時的支持與關懷，增進生活適應的能力。
- (二) 藉由支持網絡的拓展，協助新住民適應在地的生活文化。
- (三) 推展認識及尊重多元文化，建構豐富多元文化社會。
- (四) 透過執行考核與獎勵，落實推動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

十四、本計畫行動方案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錄三

執行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服務紀錄：(101.10.1 第一次)

1. 家庭概況

案童父親以在建築工地擔任水泥工，母親為越南籍新住民，因家庭主要經濟來源中斷，離家數月。母親偶而會到學校探視案童。

2. 訪視內容簡述

經以電話聯繫家長，其同意到家訪視。案童一年級新生，級任導師發現上課不專心、易怒，上課中捉弄鄰座女童，屢勸狀況未好轉，進而影響上課品質。案童父親因意外暫時無法工作，在家休養中。父親怕母親被同嫁到台灣的同鄉影響，不願意讓其外出工作。從小案童由母親帶大，母親對案童約束甚少，任其自然發展，父親因工作之故早出晚歸，偶而會因趕工住宿工地數日。與案童互動少。

在時間點上因父親受傷，母親離家又剛入小學階段，適應新環境又無人可教導，以自己的模式和人相處。案童描述：我只是想和她玩而已，讓他看我捉的蟲，又沒打她、罵他，我又沒錯…。為什麼規定上課不能講話，我就想講，諸如此類的話。推究還是在成長過程中無同材間互相學習，而造成與人之互動不佳。

3. 是否需要轉介

案童由輔導室介入輔導，父親的復健經聯繫縣政府社會局協助，請本縣溫馨巴士到府載至醫院復健，母親透過里長協尋。

執行新住民家庭關懷訪視服務紀錄：(102.12. 第二次)

1. 家庭概況

案童父親復健後已康復，母親已回家，案童融入學校生活、常規已漸好轉，此案後續以電話追蹤。

2. 訪視內容簡述

案童父親與母親藉由第三者的介入溝通，同意就近上班分攤家計。因周遭有越南籍配偶嫁到台灣 10 年，生兒育女一切正常，無法預料回越南探一次親，有去無回且帶走 10 年來辛苦的積蓄，留下一對兒女及先生。就「怕」事情發生，才不願意讓案童母親外出工作。

案童由學校輔導室介入，利用晨間或週三下午時間教導，從生活常規約束、如何與同學互動、玩的高興，過的快樂…。學習成就仍待加強。

3. 是否需要轉介

已無需轉介。可結案。後續電話追蹤。